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暨第 1 次系所學位 學程品質保證認可評鑑工作小組會議記錄

時間：10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三) 中午 12：10

地點：初教館三樓B309 會議室

主持人：林00主任

記錄：陳00、黃00

出席人員：本系所教師

壹、主席報告

學系動態

- 一、斗六福興宮持續提供本學系清寒獎助學金，榮獲學生有趙00、沈00、詹00、呂00、翁00共 5 名，每名 3,000 元獎學金。
- 二、10 月 25 日(五)為運動會(地點:蘭潭校區)、10 月 26 日(六)為校慶，全校統一於 109 年 3 月 30 日(一)校慶補休。10 月 25 日運動大會開幕典禮，上午 8 時 30 分前於蘭潭校區田徑場集合，請主任、大一導師撥冗帶隊運動員進場。10 月 26 日(六) 12：00-13：30 在蘭潭校區大學路行政中心前舉行 100 週年校慶活動師範學院聯合校友餐敘，歡迎老師一起來饗宴。
- 三、依據本校實際開課總量管控要點(如附件 P.1)，第四點規定:每學年開課時應受開課容量之限制，各學系大學部必修課程不得高於 70 學分，總開課容量(包含必修及選修課程)不得超過 150 學時為原則(獸醫系、師資培育學系以 1.25 倍計算，獸醫系為 220 學時、師資培育學系為 165 學時)、碩士班不得超過 50 學時、博士班不得超過 60 學時。109 學年度教務處將嚴格執行。每個系所狀況不同，系上博士班組別很多，獨立研究又用於指導博士生用，每位博士生研究領域不同，不能統一上課，以不影響學生權益為優先，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原則上仍照舊開設課程，若學校要求，會先專簽處理。
- 四、109 年 1 月 12 日~1 月 21 日進行「2020 年度日本上越教育大學參訪及見習實習」，費用自費(往返機票、住宿、交通費預估約需 60,000 元)，對象為本學系學生，僅有 10 名，報名於即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1 日止，請宣導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詳細簡章已公布於系網及 FB。
- 五、近期各學制考試日期如下，拜託老師協助招生試務工作與宣傳，若需招生宣傳品或車馬費請與系辦聯繫。

班別	入學方式	組別	考試方式	報名日期	考試日期
碩士班	推薦甄選	不分組招生(14 名)	面試	108 年 10 月 15 日~108 年 10 月 28 日	108 年 11 月 23 日(六)
	招生考試	不分組招生 (公費生、一般生共 9 名)	1.資料審查 2.面試 3.筆試(公費生)	108 年 12 月 24 日~109 年 01 月 14 日	109 年 2 月 15 日(六) (一般、公費面試)

博士班	招生考試	1.教育理論組 2.課程與教學組 (1)一般課程與教學領域 (2)幼兒教育課程與教學領域 (3)家庭教育課程與教學領域 (4)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領域 (5)輔導與諮商課程與教學領域 (6)體育與健康休閒課程與教學領域 3.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 (共 10 名)	1.資料審查 2.口試	109年3月18日~109年4月7日	109年5月2日(六)
碩專班	招生考試	1.課程與教學組(20名) 2.學校行政組(15名)	1.資料審查 2.面試	109年3月3日~109年3月23日	109年4月26日(日)

系所活動

- 一、系學會於 10 月 19 日~20 日在嘉義縣童年渡假村辦理「110 級迎新宿營」，老師如果有空可至現場關心。
- 二、大一學生有參與本校運動會啦啦隊比賽，已努力進行練習，請老師給予勉勵、關心，或於 10 月 25 日至蘭潭校區加油。
- 三、本學系近期演講及系所活動，詳細活動資訊如下表：

時間	活動名稱	地點
10/17(四) 15:20~17:10	【所專題演講】 講者:日本共榮大學和井田節子教授 講題:學習共同體在日本學校教育中的挑戰與前景	教育館 B03-103 演講廳
10/23(三)~ 10/24(四)	2019 素養導向教育思潮的挑戰與省思國際學術研討會	教育館
11/7(四) 13:20~15:10	【系專題演講】 講者:國立中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蔡清田教授 講題:核心素養的概念及其課程轉化	教育館 B03-103 演講廳
11/20(三) 13:20~15:10	【系專題演講】 講者:高雄市立鳳山國小吳俊緯老師(107 年畢業系友) 講題:教甄上榜之路	初教館 B202 講堂教室
11/27(三) 13:20~15:10	【系專題演講】 講者:閱讀基金會張雅雯副執行長 講題:從「愛的書庫」出發，結合社會資源推動閱讀	初教館 B202 講堂教室

師生榮譽

- 一、洪00老師榮獲 108-109 年度科技部補助提升學者國際影響力計畫(計畫名稱:教育哲學跨域深耕:建構台灣為亞澳/東亞/亞太地區國際教育哲學學術社群與合作之樞紐)。
- 二、本學系碩士在職專班二年級研究生李00(彰化縣廣興國小)參加「108 年度校長領導卓越獎暨教學卓越獎」榮獲最高獎項「金質獎」。

貳、上次系務會議決議事項(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 年 9 月 17 日中午 12:10)

- 一、通過本學系 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數學領域，數學專長】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期程(規劃 109 年 1 月底辦理甄選)、簡章及輔導修課規劃，甄選簡章送師培中心公費生甄選會議審議輔導課程規劃送師培中心並公布於系網，甄選期程已函報新竹縣政府教育處。
- 二、通過訂定本學系國民小學【混齡專長】、【包班知能專長】師資培育公費生輔導修課規劃，已公布於系網。

- 三、通過修訂本學系「師資培育公費生學習輔導要點」，已公布於系網。
- 四、為提升教學品質，規劃購買小黑板(60*90)10個，蘋果平板電腦6臺。目前教學設備依本學系經費陸續添購，已先購買小黑板5個，蘋果平板電腦4臺，平板電腦已上簽核准，目前排單購買中。
- 五、通過碩士班吳00(學號 1080000)、蕭00(學號 1080000)及黃00(學號 1080000)、郭00(學號 1080000)等4人學分抵免案。
- 六、通過修訂本學系「教師學術研究補助要點」，已公布於系網。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有關本學系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評鑑「工作小組」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因109年度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系所自我評鑑報告初稿於108年12月31日前繳交。為使評鑑順暢，擬組成本學系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評鑑「工作小組」，名單如下，請討論。

評鑑小組總召集(負責)人：林00主任				
工作小組	工作項目	規劃老師	學生代表	檢核老師
工作小組一	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含英文版系所網頁)	組長：丁00老師 陳00老師、王00老師、劉00 老師、陳00老師	各組尋覓學生代表協助	林00主任 丁00老師 姜00老師
工作小組二	教師與教學	組長：姜00老師 黃00老師、黃00老師、洪00 老師、葉00老師	各組尋覓學生代表協助	
工作小組三	學生與學習	組長：許00老師 黃00老師、張00老師、劉00 老師、陳00老師	各組尋覓學生代表協助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有關本學系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評鑑作業期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

- 1、109年度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作業時程規劃，系所自我評鑑報告初稿於108年12月31日前繳交給院，自我評鑑階段為：109年3月1日~109年4月15日(系所擇一日進行內部評鑑實地訪評)，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實地訪評階段為：109年8月11日~109年12月31日。請參考作業時程規劃如附件P.2~3。
- 2、依據提案一討論所共同研究負責的項目內容，原則上系一個月召開會一次討論，組內可不定期召開內部會議討論。
- 3、預訂評鑑各項工作時程如下表。

完成日期	工作項目	備註
------	------	----

108.10.16 前	請老師至學校校務行政系統完成「研究成果」填答 (https://web085004.adm.ncyu.edu.tw/NewSite/login.aspx?Language=zh-TW)	
108.10.16(三)	討論評鑑「工作小組」分組、期程規劃、自評報告撰寫格式、各項目參考校標之佐證資料、第二週期系所評鑑之改善建議、本學系 SWOT 分析	
108.11.06(三)	召開第 2 次評鑑工作小組會議並進行討論	
108.10.16~108.12.03	各組定期召開會議，討論並撰寫各項目初稿	
108.12.04(三)	召開第 3 次評鑑工作小組會議並完成各項目初稿	
108.12.15	完成各項目初稿	
108.12.15~108.12.31	完成自評報告完稿(大學部、碩士班、博士班與碩專班)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有關本學系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評鑑報告書撰寫格式，提請討論。

說明：

- 1、系所自我評鑑報告之資料準備範圍為106學年度至108學年度，共6個學期。共分三大項目，包括項目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項目二：教師與教學、項目三：學生與學習，每一個項目包括必要之現況描述、特色、問題與困難、改善策略、總結。自評報告格式如附件P.37~38。
- 2、自我評鑑報告之本文內容需依班制個別情形於報告中呈現，以120頁為原則，每增加一個班制可增加10頁。其內文均統一以固定行高22pt、14 號標楷體撰寫，相關佐證資料（附件）不限頁數，須製作成光碟併附(請參考如附件P.21)。本學系包含大學部、碩士班、博士班與碩專班，上限150頁，每大項目約40-50頁，每小指標約10-12頁。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案由：有關本學系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評鑑各項目參考校標之佐證資料，提請討論。

說明：

- 1、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評鑑項目如附件P.26~36。
- 2、提供第二週期系所評鑑項目及本次評鑑對照各項目之佐證資料，如附件P.39~55。
- 3、本校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各行政單位提供資料彙整表，如附件P.56~6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案由：本學系第二週期系所評鑑之改善建議，提請討論。

說明：

- 1、檢附第二週期(102年) 大學部、研究所之評鑑結果報告與自我改善情形成果表，如附件 P.64~72、P.73~86。
- 2、依評鑑結果之改善建議歸類分項，並納入每各項中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案由：有關本學系SWOT分析，提請討論。

說明：依第二週期(102年)評鑑時所提供的 SWOT 分析做修正，請討論。

決議：修訂後 SWOT 分析，如附件 P.87~89。

*提案七

案由：本學系 108 學年度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據研究發展處 108 年 10 月 4 日通知(如附件 P.90~91)辦理。
- 2、本校執行科技部 108 學年度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名額共有 3 名，依據 104-107 年度科技部計畫總金額之比率本學系可分配 1 名。相關決議檢附本校 108 學年度 1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紀錄如附件 P.92~96。
- 3、依據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要點(如附件 P.97~98)，科技部補助及學校獎勵金額每名博士生每月獎學金至少新臺幣 4 萬元，獎勵期間自博士班一年級當年度 9 月 1 日起至第四年 8 月 31 日止。獎勵對象於就讀博士班期間，由科技部與本校共同負擔獎學金金額如下：1.第 1 年及第 2 年就讀期間由科技部每月補助獎學金 3 萬元，各學院(含該博士生所屬博士班招生單位及指導教授)每月至少配合獎學金 1 萬元。2.第 3 年及第 4 年就讀期間由科技部每月補助獎學金 2 萬元，本校每月配合獎學金 1 萬元，各學院(含該博士生所屬博士班招生單位及指導教授)每月至少配合獎學金 1 萬元。
- 4、依據學校執行，以本學系每個月獎助一位博士生 1 萬元計，所需經費如下：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108 入學	1 萬*12=12 萬	1 萬*12=12 萬	1 萬*12=12 萬	1 萬*12=12 萬
109 入學		1 萬*12=12 萬	1 萬*12=12 萬	1 萬*12=12 萬
110 入學			1 萬*12=12 萬	1 萬*12=12 萬
111 入學				1 萬*12=12 萬
合計	12 萬	24 萬	36 萬	48 萬

前 4 年共需 120 萬、第 5 年總計 168 萬、第六年總計 216 萬……

決議：綜合考量本學系經費負擔，先不參與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計畫。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2 時)

國立嘉義大學實際開課總量管控要點

107年10月9日教務會議通過

- 一、國立嘉義大學為規範各學系開設課程之限制及處理原則，依據「國立嘉義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第八點，特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實際開課總量管控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開設課程包括：必、選修課程。
- 三、開課量應依規劃需求開課，以滿足學生畢業需求。
- 四、實際開課總量管控：
 - (一)每學年開課時應受開課容量之限制，各學系大學部必修課程不得高於 70 學分，總開課容量(包含必修及選修課程)不得超過 150 學時為原則(獸醫系、師資培育學系以 1.25 倍計算，獸醫系為 220 學時、師資培育學系為 165 學時)、碩士班不得超過 50 學時、博士班不得超過 60 學時。
 - (二)如欲增加總量範圍外之時數，施行前提為減少學校次年度核撥予該教學單位設備費或經常門費用，以支應授課鐘點費之前提下施行，前述減少核撥之經費金額以該學年度實際增加之鐘點費(1 學時 1.5 萬元)核算。或依產學合作計畫分配學系行政管理費，支應總量範圍外之授課鐘點費。
 - (三)因其他特殊情形，致開課總量逾第一款規定者，得經專案簽准後，始得增加開設課程。
- 五、本要點經教務會議討論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嘉義大學 109 年度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作業時程規劃
(109 年下半年度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評)**

階段	推動時程	學院/受訪單位工作項目	行政單位支援	執行內容
前置準備 108.3.1 至 108.6.30	108.3.30 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施計畫寄至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 2. 調查各學院、受訪單位及行政單位聯絡窗口 3. 調查各學院及受訪單位主管出席說明會一週內可能時間 4. 請各行政單位提供品保項目、核心指標之參考資料名稱並於 5 月底前上傳學校雲端硬碟 5. 簽請成立系所品質保證認可執行小組(研發處及各單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立各單位聯絡窗口 2. 準備舉辦實施計畫說明會 3. 各單位提供品保項目、核心指標等之建議新增項目或指標、佐證資料名稱
	108.4.1 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受訪單位組成各工作小組或指導小組啟動自評報告書撰寫及規劃品質保證認可內部評鑑作業 2. 各學院組成督導小組協助審核所屬受訪單位各小組成員、規劃之內部評鑑流程及自評報告書等資料(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召開系所品質保證認可執行小組討論行政支援項目及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行政單位配合提供受訪單位所需相關佐證資料。 2. 請各學院參考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評流程表協助各受訪單位規劃內部評鑑流程。
	108.5.31 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校庫提供各受訪單位校庫相關基本資料表冊數據 2. 各行政單位上傳或傳送受訪單位所需參考資料(研發處、秘書室及各單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秘書室、電算中心及各填報單位協助提供各受訪單位基本資料表冊及數據 2. 各行政單位提供各受訪單位自評報告書所需參考佐證資料
	108.6.30 前	參加委辦計畫說明會(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實施計畫及自評報告撰寫說明會(高教評鑑中心) 2. 提供各單位基本數據相關資料(研發處及各單位) 	高教評鑑中心至校舉辦說明會
	108.7.31 前	受訪單位完成高教評鑑		

階段	推動時程	學院/受訪單位工作項目	行政單位支援	執行內容
		中心基本資料數據及表冊填寫		完成基本數據及表冊之填寫
	108.12.31 前	1.各受訪單位 完成自我評鑑報告初稿 (含相關佐證資料) 2.各受訪單位自我評鑑報告書初稿及基本資料表冊送學院協助審議(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協助提供受訪單位所需資料(各單位)	
	師院1/7上午 109.1.31 前	學院召開相關會議進行系所自評報告書等資料初審(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受訪單位簡報、意見交流、資料檢閱及觀摩
	109.1.31 前	1.各受訪單位提送 品質保證認可內部評鑑訪評委員建議名單 由院長圈選。 2.受訪單位訪評委員名單及實地訪評時間送學院 3.受訪單位依學院初審意見修改自我評鑑報告書並持續進行缺失自我發掘與改善(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函送系所品保作業「預計辦理系(科)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一覽表」至教育部申請學校經費補助(研發處)	各受訪單位確認自我檢視內部評鑑訪評委員名單並排定實地訪評時間
	109.2.28 前	高教評鑑中心訪視委員推薦名單及不合適委員名單(至多 10 位訪視委員及 5 位不合適委員)提交學院(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1.函送訪視委員推薦名單及不合適委員名單(研發處) 2.核撥各學院品質認可內部評鑑前置作業相關補助經費	配合高教評鑑中心通知辦理。
自我檢視 109.3.1 至 109.8.10	109.3.1-109.4.15 系所擇一日	各受訪單位進行 品質保證認可內部評鑑實地訪評及(座)晤談 (各受訪單位)		各受訪單位請參考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評流程表所列工作項目,規劃自我檢視之內部評鑑實地訪評流程。
	109.5.20 前	1.各受訪單位召開會會議檢討實地訪評相關事宜及將回復意見並送學院 2.各受訪單位修正自我評鑑報告暨補充相關佐證資料(各受訪單位)		1.各學院、各行政單位配合提供系所評鑑所需相關佐證資料。 2.討論回復意見、評鑑報告書及基本資料表冊
	109.6.20 前	學院召開會議討論(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系所學程內部評鑑結果及回復意見報告
	109.7.31 前	各受訪單位將修訂完成		配合高教評鑑中心作業

階段	推動時程	學院/受訪單位工作項目	行政單位支援	執行內容
		之自我評鑑報告及基本資料表冊上傳至高教評鑑中心線上書審系統，並提交紙本及光碟至學院彙整傳送研發處 (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辦理。
	109.8.10 前		函送各受訪單位評鑑報告書及基本資料冊紙本及光碟至高教評鑑中心 (研發處)	配合高教評鑑中心作業辦理。
高教評鑑中心 書面審查及實地訪評階段 109.8.11 至 109.12.31	109.8.31 前	提供座(晤)談名單 (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彙整名單提送高教評鑑中心 (研發處)	配合高教評鑑中心作業辦理。
	109.8.16- 109.9.30	回復書面審查待釐清問題並上傳系統 (各受訪單位)		配合高教評鑑中心作業辦理。各受訪單位收到通知後次日起 7 個工作天內提交
	實地訪評前	第二次待釐清問題 (評鑑中心視訪視小組委員要求通知)		實地訪評前 1 週提供學校轉交受訪單位，受訪單位須於訪評當日委員到校前將回復資料置於簡報室中。
	109.10.1- 109.12.31 (依高教評鑑中心通知)	各受訪單位實地訪評 (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協助委員團體車輛進入校園路線規劃 (研發處、總務處、環安衛中心)	配合高教評鑑中心作業辦理；各行政單位、各學院提供相關行政配合事項。
結果決定 階段 109.11.1 至 110.6.30	109.11.1- 109.12.31		轉知高教評鑑中心提出認可結果建議案及實地訪評報告初稿 (研發處)	配合高教評鑑中心作業，受訪單位需於收到實地訪評報告初稿次日起 10 個工作天內提出
	109.12.15- 110.1.15	受訪單位提出高教評鑑中心意見申復 (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配合高教評鑑中心時程提出申復申請。
	110.3.1- 110.4.30	受訪單位對認可結果如有異議，得於收受認可結果次日起 30 日內，向高教評鑑中心提出申訴	轉知高教評鑑中心函送之認可結果 (研發處)	配合高教評鑑中心辦理。
	110.6.30 前	受訪單位針對委員建議案提出改善計畫及預計執行情形 (學院及各受訪單位)		認可結果公布後 3 年內為自我改善期，各受訪單位應每年或每學期定期追蹤改善計畫執行情形，並於公告後第 3 年提交高教評鑑中心作為下次認可之參考。
結束請款	110.8.30 前		研發處依評鑑結果，向教	

階段	推動時程	學院/受訪單位工作項目	行政單位支援	執行內容
			育部請領前一年度所提報「預計辦理系(科)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一覽表」之部分補助款(研發處)	

備註:本時程各項工作期程將依高教評鑑中心通知調整或增補之。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國立嘉義大學

109 年度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專案 服務建議書

辦理單位：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地 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9 號 7 樓

聯絡電話：02-33431200

聯 絡 人：游淑文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and
Accreditation Council of Taiwan

目次

壹、專案內容	1
一、專案目的	1
二、品保項目及核心指標	1
貳、專案團隊簡介	2
一、組織人員及人力配置	2
二、近年服務實績	3
參、認可作業內容	5
一、受訪單位	5
二、預訂作業時程	11
三、作業說明	12
肆、經費及付款 (未附)	18
一、經費	18
二、付款期程及交付文件	18
附錄 A 品保項目、核心指標及檢核重點說明	19
附錄 B 線上書審系統操作手冊	30
附錄 C 自我評鑑報告格式	44
附錄 D 基本資料表冊內容	46

表次

表 1	歷年承辦相關評鑑與訪視計畫專案	3
表 2	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之受訪單位	6
表 3	預訂作業時程	11
表 4	本專案各階段工作內容	12
表 5	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到校說明會流程表	13
表 6	座（晤）談名單對象、資料欄位及人數	15
表 7	實地訪視流程表（日間、週末受訪）	16
表 8	專案經費一覽表	18
表 9	付款時間及交付驗收文件	18

圖次

圖 1	高教評鑑中心組織架構	3
-----	------------------	---

壹、專案內容

有鑑於教育部為落實簡化評鑑及行政減量，自 106 年起系所評鑑回歸各校專業發展自行規劃，學校得自行付費辦理系所評鑑，包括：請外部評鑑機構辦理評鑑，或學校自我評鑑後再由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以下簡稱高教評鑑中心）認定結果。

一、專案目的

高教評鑑中心自 94 年成立以來，承辦教育部委託之「第一週期大專校院系所評鑑」及「大專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為持續協助各校辦理外部評鑑，特規劃「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實施計畫」，期藉由公正、專業之諮詢服務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作業，達到計畫目的：

- (一) 協助學校提升辦學品質，發展特色。
- (二) 協助學校系所建立自我品質保證與改善機制。
- (三) 協助提升學校系所之國際能見度。
- (四) 提供品保資訊做為社會大眾瞭解學校系所品質與辦學現況之參考。

二、品保項目及核心指標

本專案品質保證認可之品保項目設計，主要依據「落實學習本位，型塑品保文化」之理念，並參酌國內外評鑑實務，結合品質保證循環圈之計畫（P）、執行（D）、檢核（C）、行動（A）概念，協助系所檢視在「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教師與教學」，以及「學生與學習」三大面向之作法與成果。

三大品保項目下分別列有核心指標，屬共同必須訪視部分，在各品保項目核心指標之外，系所亦可自訂特色指標。三大品保項目、核心指標及檢核重點說明如附錄 A。

貳、專案團隊簡介

高教評鑑中心為 94 年由教育部與大學校院共同捐助成立的專業評鑑機構，旨在精進我國高等教育評鑑專業化，以提升我國高等教育品質，達到世界先進國家水準。依據「公正、專業、邁向卓越」之基本方針，累積豐富評鑑實務經驗且皆能按時完成委託業務，成效良好。

一、組織人員及人力配置

高教評鑑中心工作團隊陣容堅強，由具有豐富品保專業知能、實務及行政作業經驗之同仁組成工作小組，各司其職、依專業分工合作，以順利執行本專案。執行品質保證認可業務之品保專員均擁有碩士以上學歷，負責提供相關專業諮詢服務，與學校進行溝通協調。於執行認可作業過程中，將本於服務之熱忱，以歷年累積之最佳實務經驗完成工作項目，期能力求最佳之服務品質。

董事會為高教評鑑中心最高指導單位，置董事長 1 人，並置諮詢委員會及申訴評議委員會，用以建立本會內部諮詢、改善與申訴機制。本會置執行長 1 人，綜理本會會務，下設品質保證處與綜合業務處，品質保證處置處長 1 人、副研究員 1 人及助理研究員 1 人，綜理本處業務，由品保專員 11 人、專案專員 18 人、專案助理 2 人及佐理員 1 人執行認可相關作業；設綜合業務處，負責辦理資訊、人事、出納、總務、會計、國際及秘書等事宜，置專員 6 人、專案助理 2 人及佐理員 2 人。另為加強落實對評鑑作業「質」的管控，本會品保行政程序，均依 ISO 程序書規範執行，並建立標準作業流程。醫學院評鑑委員會因其亦接受教育部委託辦理醫學院教育評鑑，遂納入本會組織架構內，置主委 1 人、執行長 1 人及 3 名專職人力，接受本會的行政管理。本會組織架構如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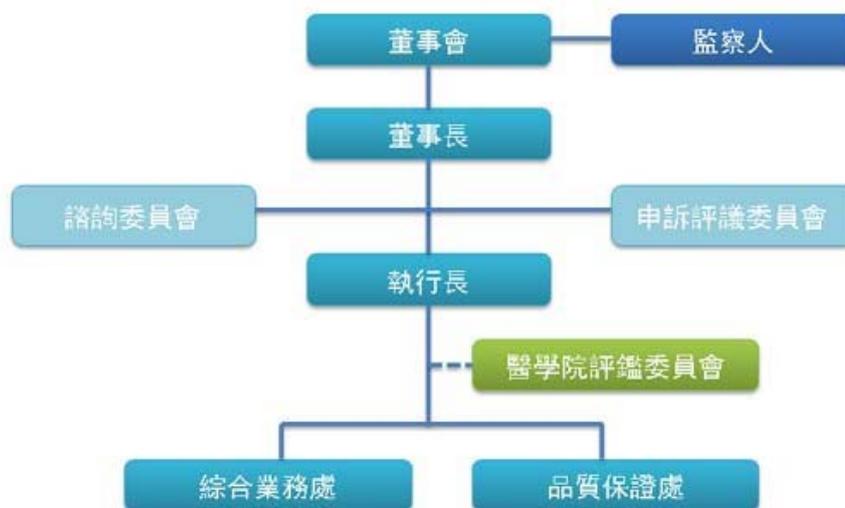


圖 1 高教評鑑中心組織架構

二、近年服務實績

(一) 國內服務 高教評鑑中心成立以來，受教育部委託專責辦理一般大學校院之

校務評鑑與系所評鑑，目前已辦理完成第一週期大學校院系所評鑑（95-99 年度）、第一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100 年度）、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101-105 年度），以及刻正進行中之大學校院第二週期校務評鑑（106-107 年度）。此外，高教評鑑中心歷來亦承接教育部各類型評鑑與訪視專案，實施對象擴及各類型高等教育機構，包括技職校院等，經驗豐碩。歷年承辦相關評鑑與訪視專案彙整如表 1。

表 1 歷年承辦相關評鑑與訪視計畫專案

年度	計畫名稱	委託單位
95-99	第一週期大學校院系所評鑑	教育部
98-99	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複評）	教育部
99	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新指標研擬與修正計畫	教育部
100	第一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教育部

年度	計畫名稱	委託單位
100	大學院校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暨績效評鑑計畫	教育部
100	大學校院性別平等教育訪視實施計畫	教育部
100	大學校務評鑑-體育類實施計畫	教育部
100	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總考評計畫	教育部
100-102	大學校院全英語學位學制班別訪視計畫	教育部
101-105	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	教育部
101-107	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	教育部
102	「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102-109）」（草案）計畫五：建立華語文教育品質管理機制	教育部
103	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訪視	教育部
104-105	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	教育部
106	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	教育部
103-106	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	教育部
106	106年教育部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輔經費及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	教育部
106-107	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教育部
103-107	專科以上學校維護教學品質計畫 （106年8月1日起更名為「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計畫」）	教育部

（二）國外服務

1. 學歷資格互認

101年與馬來西亞學術資格鑑定機構（Malaysian Qualification Agency, MQA）共同簽訂亞洲首例「學歷資格互認聲明」，兩國畢業生之大學學歷品質可由MQA與高教評鑑中心相互認可，並在雙方的推薦之下，獲得雙方政府對其大學學歷資格（First Degree）的認可，被認可的大學名單各自公布於雙方網頁中。目前通過高教評鑑中心校務評鑑或系所評鑑之受評單位名單，已於「高教品保結果資訊網」

（Taiwan Quality Institution Directory, TQID）公布，未來通過高教評鑑中心委託辦理認可或自辦認定之大學系所資訊，亦會於該網站與高教評鑑中心網頁公布。

2. 推動國際服務與國際認可

102 至 104 年參與由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協會 (European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ssurance in Higher Education, ENQA) 主持的跨國高等教育品質保證計畫 (Quality Assurance of Cross-border Higher Education, QACHE)、105 年獲得 INQAAHE 研究與創新計畫獎助 (Research and Innovation Proposal Grants)、協助 APQN 建立顧問資料庫 (Consultant Database) 等，為國際組織提供相關之協助與服務。在國際認可方面，103 至 107 年陸續接受澳門理工學院多項學士學位課程的認可申請、104 年接受俄羅斯國家認可中心 (The National Centre for Public Accreditation, NCPA) 邀請，針對遠東聯邦大學 (Far Eastern Federal University) 歷史學位學程 (The Educational Programme in History) 學士班與碩士班進行國際共同認可 (Joint International Accreditation)。

參、認可作業內容

本專案之認可對象為教育部核准設立並授予副學士、學士、碩士、博士學位之系 (科)、所及學位學程等教學單位。

一、受訪單位

學校受訪單位採單一認可方式辦理，依照系所專業領域性質，以高教評鑑中心所規劃之 17 個學門，自行選擇學門歸屬，以做為遴聘訪視委員之依據。學校受訪單位、班制及歸屬學門等相關資訊如表 2，預計於 109 年度下半年辦理實地訪視。

表 2 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之受訪單位

編號	學門名稱	系所名稱	系所英文名稱	班制名稱	授予學位	受訪時間	備註
1	人文學門	中國文學系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2	人文學門	外國語言學系	Department of Foreign Languages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3	教育學門	幼兒教育學系	Department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4	藝術學門	音樂學系	Department of Music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5	教育學門	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Global Master Program of Teaching Profession	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6	教育學門	特殊教育學系	Department of Special Education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7	教育學門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	Graduate Institute of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nd Policy Development	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8	教育學門	教育學系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	學士、碩士、博士	日間	民雄校區
9	藝術學門	視覺藝術學系	Department of Visual Arts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10	教育學門	輔導與諮商學系	Department of Counseling	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11	教育學門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Department of E-learning Design and Management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編號	學門名稱	系所名稱	系所英文名稱	班制名稱	授予學位	受訪時間	備註
12	教育學門	數理教育研究所	Graduate Institute of Mathematics and Science Education	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13	人文學門	應用歷史學系	Department of Applied History	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14	生活應用學門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Health & Recreation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民雄校區
15	農業學門	生物事業管理學系	Department of BioBusiness Management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新民校區
16	商業與管理學門	企業管理學系	Department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學士、碩士、博士	日間	新民校區
17	生活應用學門	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	Department of Marketing and Tourism Management	學士班、行銷管理碩士班、觀光休閒管理碩士班、觀光休閒管理博士班	學士、碩士、博士	日間	新民校區
18	商業與管理學門	財務金融學系	Department of Banking and Finance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	學士	日間	新民校區
19	商業與管理學門	資訊管理學系	Department of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s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新民校區

編號	學門名稱	系所名稱	系所英文名稱	班制名稱	授予學位	受訪時間	備註
20	生活應用學門	管理學院外籍生全英文授課觀光暨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Global Master Program of Tourism and Management, College of Management	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	日間	新民校區
21	商業與管理學門	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Graduate School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College of Management	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	週末	新民校區
22	社會與行為科學學門	應用經濟學系	Department of Applied Economics	學士班	學士	日間	新民校區
23	農業學門	獸醫學系	Department of Veterinary Medicine	學士班、碩士班、臨床獸醫學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新民校區
24	工程學門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Department of Civil and Water Resources Engineering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25	農業學門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Department of Wood Based Materials and Design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26	自然科學學門	水生生物科學系	Department of Aquatic Biosciences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27	自然科學學門	生化科技學系	Department of Biochemic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28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全英文碩士學位學程	Global master program of Life Sciences	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編號	學門名稱	系所名稱	系所英文名稱	班制名稱	授予學位	受訪時間	備註
29	自然科學學門	生物資源學系	Department of Biological Resources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30	農業學門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Department of BioAgricultural Sciences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31	工程學門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Department of Biomechatronic Engineering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32	生活應用學門	食品科學系	Department of Food Science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	學士、碩士、博士	日間	蘭潭校區
33	農業學門	動物科學系	Department of Animal Science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34	景觀、都市與建築學門	景觀學系	Department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35	農業學門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Department of Forestry and Natural Resources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36	農業學門	植物醫學系	Department of Plant Medicine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37	農業學門	園藝學系	Department of Horticultural Science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38	自然科學學門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Department of Microbiology, Immunology and Biopharmaceuticals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39	電腦科學與資訊工程學門	資訊工程學系	Department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Information	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學士、碩士、博士	日間	蘭潭校區

編號	學門名稱	系所名稱	系所英文名稱	班制名稱	授予學位	受訪時間	備註
			Engineering				
40	農業學門	農場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Professional Bachelor Program of Farm Management	進修學士班	學士	日間	蘭潭校區
41	農業學門	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Ph.D. Program of Agricultural Science	博士學位學程	博士	日間	蘭潭校區
42	農業學門	農學院農業科技全英碩士學位學程	Global Master Program of Agricultural Science	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43	農業學門	農學院農學碩士在職專班	Graduate Institute of Agricultural Science, College of Agriculture	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	週末	蘭潭校區
44	農業學門	農藝學系	Department of Agronomy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45	自然科學學門	電子物理學系	Department of Electrophysics	學士班、光電暨固態電子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46	工程學門	電機工程學系	Department of Electrical Engineering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47	工程學門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Department of Mechanical and Energy Engineering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48	自然科學學門	應用化學系	Department of Applied Chemistry	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學士、碩士、博士	日間	蘭潭校區
49	數學與統計學門	應用數學系	Department of Applied Mathematics	學士班、碩士班	學士、碩士	日間	蘭潭校區

二、預訂作業時程

本專案時程自決標次日起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止，預訂作業時程如表 3，實際作業時程與學校溝通確認後執行。各階段工作內容如表 4。

表 3 預訂作業時程

年度	108			109								110			
	1	2	3-12	1-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前置準備階段】															
提交申請/資料審查	■														
提交服務建議書	■	■													
到校諮詢服務			■	■	■										
【書面審查階段】															
提交自評報告/籌組訪視小組					■	■									
書面初核與資料補件						■	■								
訪視小組書面審查							■	■	■						
書面審查會議								■	■	■	■				
【實地訪視階段】															
受訪單位提供座(晤)談名單							■	■	■						
實地訪視/提出認可結果建議案								■	■	■	■				
【結果決定階段】															
實地訪視報告初稿申復申請											■	■			
訪視小組意見回應											■	■	■		
召開認可審議委員會審查及確認結果												■	■	■	
函送並公告認可結果/授予認可證書													■	■	

表 4 本專案各階段工作內容

階段	工作內容
前置準備階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交服務建議書 2. 到校諮詢服務 3. 籌組訪視小組委員
書面審查階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我評鑑報告書面審查，提出第一次待釐清問題 2. 召開書面審查會議，提出第二次待釐清問題
實地訪視階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實地訪視 2. 完成實地訪視報告初稿 3. 提出認可結果建議案
結果決定階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實地訪視報告初稿申復 2. 召開認可審議委員會 3. 函送認可結果 4. 認可結果通過者公告網頁 5. 認可結果通過者認可證書發放

三、作業說明

(一) 到校諮詢服務 高教評鑑中心將提供學校品保認可諮詢服務，到校辦理 1 場說明

會，說明訪視指標、認可準備期程、訪視資料準備、實地訪視流程、自我評鑑的基本概念、撰寫前提醒與撰寫原則及相關實務與案例分析等事項，俾使受訪單位瞭解訪視相關程序及作業。說明會流程表如表 5，說明會前學校可事先蒐集各受訪單位之相關意見與問題，以進行回應及交流。

表 5 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到校說明會流程表

時間	主題	內容說明
20 分鐘		報到
10 分鐘		主席致詞
50 分鐘	實施計畫說明	1.委託辦理品質保證實施程序說明 2.品保項目、指標內容說明
10 分鐘		中場休息
50 分鐘	大學自我評鑑與自評報告撰寫實務評析	自我評鑑的基本概念、撰寫前提醒與撰寫原則及相關實務與案例分析
30 分鐘	Q&A	綜合討論

(二) 訪視委員推薦

高教評鑑中心將於 109 年 3 月前發函通知學校提交「委員推薦名單」及「不合適委員名單」。各受訪單位得依聘任條件與迴避原則，視需求推薦至多 10 位訪視委員及至多 5 位不合適委員名單，以做為高教評鑑中心籌組訪視小組、委員遴聘及派任之參考。

每一受訪單位將安排 2 至 4 位委員為原則，並於實地訪視前 3 個工作天提供訪視委員名單予受訪單位，俾利進行座位安排等前置作業。

(三) 提交自我評鑑報告 受訪單位應提交自我評鑑報告及基本資料表冊，以做為書面審查

及實地訪視之主要依據。每個受訪單位須繳交 2 份自我評鑑報告及 1 份基本資料表冊，並上傳至本會指定系統（含本文及附件）。系統操作手冊如附錄 B。

自我評鑑報告之本文內容需依班制個別情形於報告中呈現，以 120 頁為原則，每增加一個班制可增加 10 頁。內文統一以固定行高 22pt、14 號標楷體撰寫，採雙面印刷，並於書背標示受訪單位名稱。

佐證之附件資料不限頁數，併同自我評鑑報告本文製作成光碟，並將附件光碟個別黏貼於封底內側。自我評鑑報告格式如附錄 C。

基本資料表冊由受訪單位自行提供，內容以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所建置之「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表冊為原則，並增列基本資料彙整表及部分表冊由受訪單位自行填報。基本資料表冊內容如附錄 D。

自我評鑑報告之資料準備範圍為 106 學年度至 108 學年度，共 6 個學期。各受訪單位紙本自我評鑑報告等資料交由學校統一彙集後，於 109 年 8 月 17 日前（以郵戳為憑）函送高教評鑑中心。

（四）書面初核、書面審查及待釐清問題回覆 高教評鑑中心進行自我評鑑報告及基本資料表冊格式形式檢覈，

視情況通知學校補件後，將相關資料送交訪視小組進行書面審查，訪視小組得提出第 1 次待釐清問題。各受訪單位須於收到通知後次日起 7 個工作天內提交第 1 次待釐清問題回覆予高教評鑑中心（上傳至本會指定系統）。

訪視小組於實地訪視前召開書面審查會議，針對受訪單位所提交之自我評鑑報告、第 1 次待釐清問題回覆等資料進行討論，並完成實地訪視報告草稿；亦得提出第 2 次待釐清問題，於實地訪視前 1 週提供予學校轉交受訪單位，受訪單位須於實地訪視當日訪視委員到校前，將第 2 次待釐清問題回覆資料置於簡報室中。

若訪視小組認定資料不足等原因，無法進行實地訪視，可提出「補件再審」，受訪單位需重新提交自我評鑑報告，並得視情況延後實地訪視日期。

（五）座（晤）談人員名單 各受訪單位備妥座（晤）談名單，由學校統一彙集提供高教評鑑

中心。座（晤）談名單之對象、資料欄位及人數說明如表 6。

表 6 座（晤）談名單對象、資料欄位及人數

<p>提供時間：實地訪視前 2 至 3 個月（109 年 8 月）</p> <p>抽選方式：學校統一彙集提供高教評鑑中心事先進行抽選，抽選後之座（晤）談名單將於實地訪視前 2 週提供予受訪單位進行聯繫及確認。</p>		
對象	資料欄位	座（晤）談人數
專任教師	基本資料（如最高學歷等）、職級、兼任行政職、專長、訪視學期授課班制及授課課程等。	以晤談為原則，每位委員晤談 2 至 3 位。
行政人員	職稱、業務內容。	
學生	基本資料（如班制、性別、年級及分組等）、學習預警、原住民學生、清寒學生及身障學生之身分別等。	以座談為原則，至少 9 位。
<p>提供時間：實地訪視前 1 週。</p> <p>抽選方式：由受訪單位自行安排邀請。</p>		
對象	資料欄位	座（晤）談人數
畢業生	畢業年度、現任服務單位及職稱、工作經驗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座談為原則，約 3 至 6 位。 • 以近 5 年之畢業生，且各班制皆有代表為原則。 • 應包含「非現就學於受訪單位者」及「非現任職於受訪單位者」。
業界代表	服務單位、職稱。	以座談為原則，視受訪單位情形決定是否安排，約 3 至 6 位。

（六）實地訪視流程 高教評鑑中心與學校進行需求訪談後，視受訪單位數量及學門歸

屬情形，與學校協調將實地訪視分為 7 至 14 個日程進行，並正式發函通知實地訪視日期。各受訪單位之實地訪視日程以 1 日為原則，實地訪視流程表如表 7。

表 7 實地訪視流程表（日間、週末受訪）

時間	項目	說明
09:30-10:00	訪視委員到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教評鑑中心行政團隊依據訪視委員需求，安排專車或協助訪視委員前往學校。 2. 學校協助設置路標指示，引導自行到校委員及評鑑中心專車。 3. 受訪單位派人引領訪視委員前往受訪單位獨立簡報室。
10:00-10:20	訪視委員預備會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訪單位安排可容納所有委員討論及資料檢閱之獨立簡報室，並依據受訪單位數設置電腦（可連線上網）、1 台獨立印表機與 1 台投影設備。 2. 由訪視小組召集人主持會議。 3. 訪視委員確認訪視作業流程及座（晤）談名單。 4. 訪視委員審閱受訪單位「第 2 次待釐清問題」之回覆資料。
10:20-11:00	相互介紹、受訪單位簡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訪單位主管介紹相關參與簡報人員。 2. 訪視小組召集人介紹訪視委員。 3. 受訪單位進行簡報。
11:00-11:30	受訪單位主管晤談	訪視小組與受訪單位主管進行晤談。
11:30-12:00	教學設施參訪	受訪單位陪同訪視委員參訪受訪單位之教學相關設施。
12:00-13:00	午餐	受訪單位代辦午餐，並安排訪視委員於獨立簡報室用餐。
13:00-14:00	資料檢閱與交流	受訪單位於獨立簡報室實地訪視現場準備相關資料，以佐證自我評鑑報告內容及各項執行成效。
14:00-14:45	教師與行政人員代表晤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訪視委員與 2 至 3 位教師、行政人員代表進行一對一晤談。 2. 受訪單位依委員人數準備 2 至 4 個晤談場地。 3. 受訪單位協助邀集受訪人員、引導委員至晤談室及掌握晤談時間。
14:45-15:30	學生/畢業生代表座（晤）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畢業生代表以座談方式進行。 2. 學生代表至少 9 位。 3. 畢業生代表約 3 至 6 位，由受訪單位自行安排。
15:30-16:00	業界代表座談（視需求調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視受訪單位實際狀況進行調整與安排。 2. 由受訪單位邀請約 3-6 位。
16:00-16:40	訪視委員討論會議	訪視小組召集人召開會議，彙整訪視委員意見及撰寫實地訪視報告內容。
16:40-17:20	綜合座談	訪視小組與受訪單位進行綜合座談及意見交流。

時間	項目	說明
17:20-18:10	訪視委員綜合討論會議	1. 訪視小組召集人召開會議，確認實地訪視報告內容，並提出認可結果建議。 2. 高教評鑑中心人員協助訪視委員進行文書作業。
18:10-	完成實地訪視報告初稿/離校	1. 訪視小組召集人與受訪單位主管確認完成一天之實地訪視流程，並一同簽署「訪視完成簽署書」。 2. 高教評鑑中心行政團隊依據訪視委員需求，安排專車或協助訪視委員離開學校。

註：「業界代表座談」時段視受訪單位實際狀況進行調整與安排，如 未有業界代表出席，則改為「彈性時間」。

(七) 申復申請、審查及確認結果 受訪單位於收到「實地訪視報告初稿」次日起 10 個工作天內，得提出申復申請。高教評鑑中心將蒐集訪視小組之意見回應，併同認可結果建議案及實地訪視報告初稿，提交各學門之「認可審議委員會」做為審議認可結果之參考。

(八) 公布認可結果 高教評鑑中心依學門專業領域召開「認可審議委員會」，確認實地訪視報告，及議決認可結果後，將認可作業實施情形提董事會報告，並函送學校實地訪視報告及認可結果。

認可結果分為「通過-效期 6 年」、「通過-效期 3 年」、「重新審查」，認可效期自 110 年 1 月起始，以系（科）、所及學位學程授予之副學士、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為單位。

通過認可單位之結果將公告於高教評鑑中心網站與「高教品保結果資訊網」(Taiwan Quality Institution Directory, TQID)。並由高教評鑑中心授予「通過」之學位中、英文證書各 1 張，並於中文證書註明班制。

附錄 A 品保項目、核心指標及檢核重點說明

項目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系所之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及發展計畫或策略，三者間關聯性明確合理，且據以規劃與開設學生所需之課程。系所具有完整的行政管理機制並能有效運作，且能落實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機制，以確保辦學品質與成效。

核心指標	指標說明 (最佳實務)	檢核重點	檢核重點說明	參考佐證資料
1-1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	<p>系所能依據自我定位與教育目標，擬定發展計畫或策略，且三者間之關聯性明確合理。系所自我定位、教育目標、發展計畫或策略之訂定，能綜合考量學生發展與現況、社會需求、產業及領域發展趨勢、校院系所發展方向、辦學傳統或特色、師資條件、畢業生表現及其雇主回饋意見、各類評鑑或回饋建議等資訊，並能適時檢討回饋調整。</p> <p>系所能依教育目標，發展辦學特色，如強化學生實務能力、跨領域整合應用能力或接軌國際能力等，以便學生能與工作職場、其他領域和國際社會做良好互動與銜接。</p> <p>系所能清楚的向師生說明定位、教育目標及發展方向，讓師生充分瞭解，以發展適當之教學與學習活動。</p>	系所定位、教育目標及發展策略間之關聯性明確合理	<p>1-1-1系所有明確的自我定位、教育目標，並說明其關聯性。</p> <p>1-1-2系所能依自我定位、教育目標，發展辦學特色，並擬定具體實施策略。</p> <p>1-1-3系所具檢視自我定位、教育目標、辦學特色及實施策略之機制及辦法。</p> <p>1-1-4系所協助師生及互動關係人瞭解教育目標及發展方向之作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我定位、教育目標、辦學特色及實施策略之相關資料。 系所自我定位、教育目標、辦學特色及實施策略之發展過程/會議紀錄(含諮詢機制)及相關辦法。 檢討、修訂自我定位、教育目標、發展計畫/策略執行成效的相關會議紀錄及文件。 宣導自我定位、教育目標、辦學特色、實施策略之數位或紙本資料(含宣傳品、資料、文件紀錄)等。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1-2 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	依系所之教育目標與所欲培養的學生核心能力，規劃清楚合理，且具學習邏輯之總體課程架構，由基礎到專業、必修到選修，各年級課程學	課程規劃與開設能支持系所教育目標之達成，且符合應具	1-2-1系所能依教育目標訂定學生核心能力，並說明其關聯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核心能力、課程架構、課程規劃、課程地圖之相關資料。 課程規劃委員會及其相關會議之

	<p>習重點與分配、學分數之訂定、跨系院校選修之規定、實驗/實作/實習/創作/專題製作/專題研究等課程之安排等，均能清楚說明其設計考量，並有明確合理的課程修訂與檢討改善機制，以引導課程的發展與創新。</p> <p>系所能依據所擬訂之總體課程架構規劃，開設必修、選修、實習等各類課程，且實際開設情形合理。</p> <p>系所依據教育目標，適度與產官學界建立合作關係，且於課程規劃與開設上能具體執行，重視在地城鄉、社會之產業及文化發展，擴展學生學習視野與協助生涯發展。</p>	<p>備之程序與時序。</p>	<p>1-2-2系所能依核心能力規劃整體課程架構，並開設相關課程及辦理教學活動。</p> <p>1-2-3系所具明確合理的課程修訂與檢討改善機制。</p> <p>1-2-4系所能與產官學界建立合作關係，並規劃相關教學活動。</p>	<p>設置辦法及會議紀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修課相關規定。 • 各學年實際開課清單。 • 課程綱要表與教師教學大綱。 • 學生對於課程發展意見蒐集之相關資料。 • 系所與產官學界、在地/國際連結合作規劃之教學相關活動文件。 •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p>1-3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p>	<p>系所能建立並落實行政決策組織與運作，並進行適當之資源投入與配置，亦能透過適當有效的管理機制與作法，確保系所務經營品質。系所能定期或不定期檢視修正定位、教育目標及課程規劃，並據以修正系所發展計畫。</p> <p>系所透過適當與有效的領導及管理制度，以校/院/系/所資源整合、產官學合作、計畫爭取等方式，規劃並提供系所賡續發展的行政支援與經費。並有清楚合理之機制，訂定、執行及檢討系所務發展與系所內各項分配、分享及整合之合理性，包括經費與設施(備)，據以引導系所課程、</p>	<p>具備運作合宜之行政管理機制，且行政資源、設施(備)及經費能支持系所經營與發展。</p>	<p>1-3-1系所具備合宜之行政管理機制與辦法。</p> <p>1-3-2系所具備合宜之行政支援(含行政資源、人員、空間、設施/備、經費等)。</p> <p>1-3-3系所落實各項行政管理及支援機制之作法。</p> <p>1-3-4系所透過各種管道向互動關係人公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系所組織架構，各功能委員會之設置辦法、主管遴選辦法、運作機制重要章則之訂定及修訂相關文件。 • 系所經費來源及教學相關設施(備)之採購、經費申請辦法及分配原則。 • 系所與產官學合作及獲得經費挹注相關文件。 • 系所所屬空間、設施(備)之清冊、管理辦法、維護/維修相關

	<p>教學、研究、服務及行政作為，以確保設立宗旨與系所教育及發展目標之達成。</p> <p>系所各項行政管理機制能確實有效運作，例如行政規劃與運作、教評會、系（所）務會議辦理與運作等，都能明訂妥適辦法或要點等規章、並加以落實，以有效支持教學、研究、服務與輔導。</p> <p>系所與教職員生具有良好的互動與溝通，並能以各種管道定期或不定期向教師、學生、家長、社會等互動關係人公布辦學相關資訊，讓社會大眾瞭解系所辦學情形。</p>		<p>辦學相關資訊之作法。</p>	<p>紀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人員（含助教及技術人員）數量、工作內容之相關資料。 • 落實各項行政管理及支援機制之相關資料。 • 系所辦學資訊公開與更新之相關資料。 •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p>1-4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p>	<p>系所具備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能藉由現況、強項與弱項、機會與威脅等層面之分析，做為教育目標、辦學策略、課程規劃與開設、學生招生、教師聘用等之參據。</p> <p>系所能依自我分析結果，擬定具體合宜之發展計畫與改進作為，所需之配套措施（如經費與人力安排、時程規劃、檢核機制等）規劃合理完善。並能善用內外部評鑑（含最近一次系所品保改善情形）結果與建議之回饋，提出系所經營之持續性發展策略或創新作為，以提供完善的學生學習與教師教學之環境。</p> <p>系所能落實自我改善，對於無法立即改善之</p>	<p>系所具備完善之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並能落實自我改善策略與作法，持續進行回饋與改進。</p>	<p>1-4-1對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檢討及相關作法。</p> <p>1-4-2系所具備合宜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p> <p>1-4-3系所能依據自我分析與檢討結果，擬定具體之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p> <p>1-4-4系所能有效落實所擬定之自我改善作法與措施，持續進行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運用、檢討作法相關資料。 • 系所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或辦法之相關資料。 • 系所因應各項分析與檢討結果，擬定具體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之相關資料。 • 系所依自我改善措施，回饋修訂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設計、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教師教學與學術專業發展等過程及相關紀錄文件。

	處也能確實面對，以降低對系所經營之不利影響。		饋與改進。	•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	------------------------	--	-------	------------------------------

項目二：教師與教學

系所教師之遴聘、組成符合學生學習與系所發展需求，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學術與專業表現及其支持系統有妥適的規劃與實施，並具良好成效。

核心指標	指標說明 (最佳實務)	檢核重點	檢核重點說明	參考佐證資料
2-1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對於專、兼任師資之遴聘、續聘等辦法內容與流程，均有清楚合理之規範，並確實執行，有助系所聘用優秀且專長符合師資。系所能清楚訂定教師的任用、考核及續聘條件並公告周知，以確保教師瞭解其權利與義務及保障教師質量，滿足學生學習需求、教育目標及系所發展。系所專、兼任教師組成結構合理，能考量系所教育目標、課程開設需求、師資專長配置狀況、所屬學門學術領域或產業未來發展趨勢、學生人數、學生背景與需求等因素，師資專長背景與經驗能滿足系所發展需求。教師教學負擔與授課時數合理，且能根據專長授課。	專、兼任教師組成結構合理，有明確的聘用機制，其專長背景與經驗能符合學生學習與系所發展需求。	2-1-1系所能訂定合宜之專、兼任教師遴選與聘用辦法與程序。 2-1-2系所具合理之專、兼任師資結構與質量。 2-1-3師資專長符合系所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 2-1-4專、兼任教師教學負擔與授課時數合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聘任、考核及續聘作業辦法及相關執行紀錄，如教評會會議紀錄。 • 師資結構與聘用情形之相關統計資料(分專兼任、專案、職級、學位、教學年資等)。 • 教師資料(含基本資料、授課科目、專長領域、研究方向與內容、重要學術/實務經驗及成果、專業證照及其他特殊表現等)。 • 教師授課鐘點名冊及彙整表。 •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	教師能投入教學發展，在課程設計、教材選擇、教學方法及學習評量方式等方面，根據學生背景、課堂表現、各種教學回饋資訊、學習成	教師能因應系所教育目標與學生特質，運用合宜之教學	2-2-1教師運用合宜之教學設計，達成教學目標及提升教學品質的	• 教師教學大綱、教材及講義等資料。(可與 1-2 佐證資料合併準備)

<p>支持系統</p>	<p>果及領域發展趨勢等，持續精進教學，確保學生學習需求的滿足與教學品質的提升。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方式亦能考慮系所或班制特性。</p> <p>學校或系所能提供教師教學所需之空間、設備及人力支援，以支持教師做好教學工作。</p> <p>學校或系所對於教師之教學專業發展訂有合理之支持或獎勵措施，例如能蒐集教師教學表現回饋資訊以協助教師省思教學、掌握學生學習狀況以為教學回饋、建立教學績優獎勵辦法、建置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機制、鼓勵教師參與各項教學專業研討會或工作坊、安排教學討論及分享或觀摩等，支持教師在教學專業上持續發展。</p> <p>系所能妥善運用教學評量與教學評鑑結果，對於教學表現較不理想之教師，提供輔導機制或教學專業成長機會，並掌握其參與成效，以確保其教學品質。</p>	<p>設計授課。</p>	<p>作法及成效。</p> <p>2-2-2教師教學能獲得所需之空間、設備、人力等支持。</p> <p>2-2-3系所鼓勵或協助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機制與相關具體措施。</p> <p>2-2-4系所能運用教學評量或相關評鑑結果，以提升教師教學專業成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使用多元教學方法之相關資料。 • 教師使用多元學習評量方式之相關資料。例如學生作業、專題實作報告、實物作品及書面報告等資料（視系所性質提供）。 • 專業技術人員協助實習/實驗/實作課程彙整統計表（視系所性質提供）。 • 教學/研究助理聘任及培訓相關資料。 • 系所專業相關之中/外文圖書、期刊、電子期刊/資料庫清單。 • 系所教學相關之專業軟硬體設備購置清單。（可與 1-3 佐證資料合併準備） • 支援教師教學專業發展機制、運作與成效之相關資料。 • 依據教學評量或相關評鑑結果檢討、輔導及改進之相關資料。 •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	---	--------------	---	---

<p>2-3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p>	<p>系所對於教師學術生涯發展上能給予合理、充分之協助與支持，如協助爭取校內外資源、考量學校或系所規模及其他條件推動合理教師休假研究或減授鐘點（或門數）、擬定教師合理之借調辦法或產學合作辦法、對於教師學術與專業表現能給予適當獎勵、協助教師申請校內外各項計畫與結合學校力量共同建立研究團隊等。系所對於教師服務能給予合理、充分之協助與支持，如訂定合理之相關服務辦法（如借調或兼任辦法），給予適當之支持措施。</p>	<p>提供教師在教學專業發展與學術生涯發展上，合理且運作良好之支持系統。</p>	<p>2-3-1 系所具鼓勵與協助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相關辦法與措施。 2-3-2 系所能落實鼓勵與協助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相關辦法與措施。 2-3-3 系所具合宜之機制或辦法以支持教師校內、外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教學時數、指導學生數、授課學生數與減授鐘點資料。（可與 2-1 佐證資料合併準備） • 教學/研究助理聘任及培訓相關資料。（可與 2-2 佐證資料合併準備） • 鼓勵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含研究計畫、著作、展演創作、產學合作、專利與發明、技轉等）與校內、外服務（如顧問諮詢、建教合作、專案指導等）之相關辦法及措施。 •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p>2-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成效</p>	<p>教師根據系所之定位與教育目標、專業領域創新需求以及個人發展需要，能有合理之學術與專業表現。教師學術與專業表現範圍廣泛，舉凡教學與研究之專書、論文、研究計畫、教師專利、創作與展演、產學合作與應用、技術報告、競賽或得獎紀錄、國內外學術合作等皆屬之。 教師能本於專業與系所發展目標，服務學校與社會，相關服務表現如參與和系所有關行政管理與學生輔導之服務、校內外與國際間之演講、</p>	<p>能展現符合系所教育目標之教學成效，以及所屬專業領域普遍認可之學術與專業表現成效。</p>	<p>2-4-1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應系所教育目標或辦學特色之成效。 2-4-2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合專業領域/跨領域之表現。 2-4-3 教師參與和系所發展目標相關服務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教學成果相關資料，如師生獲獎情形、教材研發成果等。 • 教師研究計畫、發表期刊/研討會論文、專書著作、公開展演、獲准專利、擔任顧問諮詢、參與建教或產學合作、進行跨領域/跨單位研究等彙整資料。 • 教師校內、外服務表現成果相關彙整資料。

	<p>諮詢或顧問、社會參與或服務、學術服務（如命題、審查、口試、評審、學會服務等）、行政服務（含兼任或借調）、產學合作或技術移轉等。</p> <p>教師之學術與專業表現、服務表現與系所定位、教育目標、發展方向具一定之扣合性，有助於促進學生學習或彰顯系所之聲望或特色，並進而提升社會影響力。</p>		<p>表現。</p> <p>2-4-4教師整體表現與系所發展、學生學習之連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獲得獎項與榮譽彙整資料。 •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	--	--	---	--

項目三：學生與學習

系所具備運作良好之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機制，以掌握並分析學生的組成與特徵。學生課業學習、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有妥適的規劃與實施，並具良好成效。

核心指標	指標說明（最佳實務）	檢核重點	檢核重點說明	參考佐證資料
3-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	<p>系所能考量其教育目標與特性、招生經驗與成果、過去學生表現等，擬定合理之招生計畫與方式，透過合宜宣傳，招收適合就讀之學生。</p> <p>對於入學之新生（含轉學生、轉系生、外籍生、僑生等），能提供始業輔導。透過如學長姐制、住宿制或導師制度等作法，協助其瞭解系所各項修業規定與期望、課程規劃、畢業要求、未來發展方向等，以做好求學與修課準備。系所亦能積極瞭解新生入學可能發生之狀況或問題，妥為預防或因應。</p> <p>系所具備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之管理機制，能掌握並分析學生的組成與特徵，瞭解學生</p>	<p>具備學生入學與學習歷程機制，以掌握並分析學生的組成與提供入學輔導。</p>	<p>3-1-1系所能制定合理之招生規劃與方式。</p> <p>3-1-2系所能制定合理之入學支持與輔導機制。</p> <p>3-1-3系所運用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管理之情形與成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近五年系所招生及學生入學就讀統計、學生平均修業年限。 • 學生來源分析、招生規劃、執行成果與檢討相關資料。 • 系所各項修業規定，如學生手冊、修課規劃等。（可與 1-2 佐證資料合併準備） • 新生始業輔導之規劃與執行相關文件與紀錄。 • 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檔案/系統建置及使用情形之相關資料。 • 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檔案/系統

	<p>的來源、背景、家庭狀況、過去經驗、能力、教育期望等，並能瞭解學生休學、轉學及退學之情況與原因，透過學習歷程管理，以做為學生輔導與教師教學之參考。</p>			<p>之結果運用相關資料，如學生休學、轉學及退學情形之分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p>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p>	<p>系所能掌握與分析學生課業學習表現，包括成績分布、學分抵免、重修、不及格或被擋修情形、選課行為及修業年限等，以有效協助學生課業學習。對學習狀況不佳或有困難之學生，能提供學生學習之輔導與協助，並讓學生瞭解系所之課業要求與進程，及可尋求課業學習輔導之資源。</p> <p>系所能提供適切的課業學習支持性作為，以培養學生能力。在行政人力資源、軟硬體設備、運作經費、獎助學金與工讀金、教學與學習空間與時間安排、實習與見習的機會、定期與不定期演講或參觀、學習諮詢、課業學習預警制度、導師安排、學長姐安排或學習資源資訊流通等方面，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p> <p>系所能妥善建置、管理及運用課業學習資源，例如結合校友或社會力量募集有助學生學習之各種資源；訂定各類資源適合之管理、分配、使用或申請辦法，減少資源閒置或浪費的情況，使大部分學生都能受惠，發揮最大效益。</p>	<p>能掌握並分析學生課業學習表現及提供輔導與支持系統。</p>	<p>3-2-1系所具分析與掌握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之作法。</p> <p>3-2-2系所能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p> <p>3-2-3系所各項課業學習支持性作法之成效。</p> <p>3-2-4系所整合及管理校內、外課業學習資源之作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學習情形之各項資料，如成績分布、學分抵免、重修、不及格或被擋修情形等。 • 學生選課輔導、休退學輔導、學習預警、補救教學輔導措施等，及其執行紀錄。 • 學生專題/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聘請、指導相關辦法、指導學生人數。 • 其他協助學生課業學習相關活動之推動措施及辦理紀錄，如實習、見習、參訪、交換、演講等。 (可與 1-2 佐證資料合併準備) • 獎補助學生辦法及相關執行紀錄。 • 中/外文圖書期刊、電子期刊/資料庫清單。(可與 2-2 佐證資料合併準備) • 教學/研究/實驗/相關軟硬體設

				<p>備購置清冊。(可與 2-2 佐證資料合併準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課業學習獲得校系友、學校、企業、民間組織、政府機構等支持之相關資料。(可與 1-3 佐證資料合併準備) •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p>系所能重視學生之課外活動學習、生活學習、生涯學習及職涯學習等面向，具良好之學習支持系統。</p> <p>在課外活動學習上，系所能鼓勵並支持學生參與適當之課外活動，如學生自治活動、學會活動、社團活動、國際化學習活動、學術演講或工作坊、競賽或表演活動等，並給予適當之資源與輔導。在生活學習上，能有整全的規劃與合宜的人力安排，以支持生活輔導，例如導師或學長姐制、班網及系網等，透過多元管道，瞭解學生的生活、人際、經濟、工作、居住、心理及行為狀況，並視情況能提供合宜的生活輔導與支持，包括獎助學金、工作機會、諮商輔導及晤談等，必要時並能轉介專業單位協助。</p> <p>在生涯學習上，系所能提供生涯輔導機制與</p>	能重視學生在課外活動學習、生活學習、生涯學習及職涯學習情形，具良好支持系統。	<p>3-3-1系所提供學生課外活動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3-2系所提供學生生活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3-3系所提供學生生涯學習、職涯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鼓勵學生參與社團活動、國內外學術研討會、交換學生、國內外實習、全國性/國際性競賽等之作法及相關成果。 • 學生生活學習輔導機制及相關資料。 • 學生生涯學習輔導作法及相關資料。 • 學生職涯學習輔導作法及相關資料。 •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p>適當資源，例如結合畢業校友或社會資源之協助，提供學生相關之升學與就業資訊與協助，辦理相關活動，如參訪、實習、輔導、測驗等，協助學生多瞭解自我的興趣，鼓勵學生及早對生涯做好規劃與準備。</p> <p>在職涯學習上，系所能協助學生瞭解本身職業性向與就業市場，並做好求職準備。相關作法如職涯輔導、職能檢定、引進畢業校友或產業界資源，或透過企業參訪和實習、證照或就業考試講座、求職講座等活動，協助學生規劃與準備職涯發展。</p>			
<p>3-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p>	<p>系所對於學生之學習表現，能建立品質管控與評估機制。如透過學分、修課、測驗評分、專題製作、實習、成績門檻、證照、或畢業門檻規定等要求，確保學生具備系所訂定之能力，達成教育目標。</p> <p>學生根據系所之教育目標與本身學習與發展，能有合理之課業學習成效表現。舉凡課程之專題研究成果、創作與展演、實作成果、著作(如會議論文、期刊論文、專書、學位論文)、證照、專利發明、各項計畫參與、比賽或競賽表現、專題製作等皆屬之。</p> <p>學生在課業學習、課外活動學習、生活學</p>	<p>具備學生學習表現與成果之檢討與回饋機制，展現學生合宜之學習表現與成果，並能掌握畢業生表現以回饋辦學。</p>	<p>3-4-1系所建立學生學習品質管理機制及落實情形(含畢業門檻、近一學期教師評分紀錄)。</p> <p>3-4-2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能符合系所教育目標。</p> <p>3-4-3系所具備學生學習表現之檢討與回饋機制。</p> <p>3-4-4系所具備畢業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學習品質管理之相關作法及紀錄，如學生相關作業及試卷等。 • 學生在研究、創作與展演、實作成果、專業證照取得、國內外競賽獲獎等相關表現彙整表。 • 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之分析、檢討與回饋相關資料。 • 畢業生追蹤調查之結果分析與回饋改善之相關資料。 • 雇主意見調查之結果分析與回饋改善之相關資料。

<p>習、生涯學習及職涯學習能有良好合宜之進展或表現，符合系所對教育目標與學生能力之期望，展現系所之辦學成效。</p> <p>學生依系所教育目標與學習階段，在服務上能有合理之表現，相關服務表現包括在系所內、校內外、國際間之服務表現，如新生學習與生活引導服務、社會服務與參與、社團服務與參與、志工參與、產官學各類服務學習、校內外服務性社團參與等。</p> <p>系所能與畢業生保持良好之互動，落實畢業生表現追蹤機制，定期或不定期與畢業生聯絡或互動交流，瞭解畢業生的發展動向以及對母校辦學的意見，做為評估畢業生表現及精進辦學之參考。</p> <p>系所能透過各種管道或方式，瞭解相關產業雇主之意見，亦能綜合分析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之表現與意見資料，以為辦學改進依據。該項資訊能確實傳達給教師，透過討論，改進招生計畫、課程、教學評量、師資聘用、學生輔導、資源分配或整體發展計畫。</p>		<p>追蹤機制及落實情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佐證資料若無法呈現於自評報告中，則可於訪視現場呈現。
---	--	-------------------	--

○○大學

○年度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

自我評鑑報告

(28 號字、標楷體)

受訪單位：○○系(所)

(24 號字、標楷體)

聯絡人：_

聯絡電話：_

電子郵件：_

單位主管：_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自我評鑑報告大綱樣式

摘要

導論

*XYZ系所之歷史沿革

*自我評鑑過程

*自我評鑑之結果（每一個項目包括必要之現況描述、特色、問題與困難、改善策略、總結）

項目一：系所經營、發展及改善

（一）現況描述

1-1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

【共同部分】

【學士班部分】

【碩士班部分】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博士班部分】

1-2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略）

1-3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略）

1-4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略）

（二）特色

（三）問題與困難

（四）改善策略

（五）項目一之總結

項目二：教師與教學

（略） 項目三：學

生與學習

（略）

其他

總結

備註：受訪單位針對每一品保項目之現況描述、特色、問題與困難、改善策略之撰寫方式，建議先說明整體性實際作法，再說明各班制之獨特性作法

109 評鑑項目名稱	102 評鑑項目名稱	佐證資料	
	項目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p>1-1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p> <p>1-1-1 系所有明確的自我定位、教育目標，並說明其關聯性。</p> <p>1-1-2 系所能依自我定位、教育目標，發展辦學特色，並擬定具體實施策略。</p> <p>1-1-3 系所具檢視自我定位、教育目標、辦學特色及實施策略之機制及辦法。</p> <p>1-1-4 系所協助師生及互動關係人瞭解教育目標及發展方向之作法。</p>	<p>參考效標：</p> <p>1-1 運用適合的分析策略以擬訂發展計畫之結果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校發展定位及願景 ● 系所教育目標、院教育目標與校發展計畫目標之關係 ● 系所發展計畫訂定之相關資料與會議紀錄 ● SWOT 分析 ● 系務會議紀錄 ● 系所介紹、特色、自我定位 ● 融入所長治理理念，確立系務發展方向 	
	<p>1-2 依據教育目標與結合大學人才培育功能與國家產業人才需求，訂定學生核心能力之作法與結果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學校發展定位及願景 ● 系所教育目標、特色 ● 訂定核心能力之過程(課程規劃委員會及系務會議討論紀錄)
	<p>1-3 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宣導機制與師生對其了解程度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參與系所務發展計畫之擬定 ● 系務會議紀錄 ● 會議宣導(利用新生暨家長座談會、系所務會議、師生期初、期末座談會、班會等會議宣導)、網路宣導、宣傳品(摺頁、系旗)、電子報、「嘉大教育研究學刊」。 ● 訪談師生對系務發展、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想法或意見(問卷調查)、 ● 新生手冊、教務新生手冊 ● 從師生參與所上集會與活動程度 ● 教師對高中端的宣導活動
<p>1-2 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p> <p>1-2-1 系所能依教育目標訂定學生核心能力，並說明其關聯性。</p> <p>1-2-2 系所能依核心能力規劃整體課程架構，並開設相關課程及辦理教學活動。</p> <p>1-2-3 系所具明確合理的課程修訂與檢討改善機制。</p> <p>1-2-4 系所能與產官學界建立合作關係，並規劃相關教學</p>	<p>1-4 依據核心能力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之機制運作與結果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辦法(有學生代表、畢業校友代表、業界代表及校外委員)。 ● 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 ● 核心能力檢核指標機制(核心能力與基本能力指標之對應、核心能力與正式課程之對應、核心能力與非正式課程之對應) ● 各學科與核心能力之關聯(畢業生職涯發展進路) ● 公職考試教育行政類微學程建置 ● 學士班 107 年必修課程已審查 3 門，108 	

活動。

年預計審查 32 門必修科目；碩士班 107 年必修課程已審查 1 門，108 年預計審查 1 門必修科目；博士班僅有 1 科必修課程已於 107 年審查完畢。規劃 108 年完成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必修課程外審。送學者委員、業界委員、校友委員進行外審。

- 於教育系網站公告課程科目冊、課程架構及課程地圖，詳細說明修課規定，並於 104 學年度起課程模組規劃，本學系增列「數理教育學程」，強化數理知能。
- 建置專業能力檢核制度，精進教學實務技巧，除學科知識與教育專業知識之養成外，亦藉由校內舉辦教學基本檢定，例如：教學活動設計(師培中心)、硬筆字能力檢定(教育系)、板書檢定(特教系)、故事說演能力檢定(幼教系)、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能力檢定(數理所)、電子白板檢定(師培中心)、字音字形檢定(師培中心)、琴法檢定(師培中心)等，培養其能力。本系師資生規定至少通過三項，公費生至少四項。
- 教學實務增能課程大一服務學習、大二起開始融參訪見習與各科教材教法、大三課程與教學演示、大四教學實習課程、外埠參觀與兩週的集中實習、弱勢偏鄉服務學習與史懷哲計畫，及大五教育實習，加強師資生對於專業精神與教學實務之連結，將理論與實務整合，進而反省與驗證，達到教學精進之成效。
- 除正式課程外亦規劃實施多元增能輔導措施，包含全校性增能、教育新知增能、增能研習、應試及職涯增能研習、課程與教學技巧創新增能、週三系週會研習-業界教師教學經驗分享等，本校各項增能情形一覽表如下：

項目	內容
師資生教育新知增能	教育專業課程融入重要新興議題；專題演講
師資生增能研習	說故事研習(幼教系)；電子白板教學研習(師培中

		<p>心)；硬筆字研習(教育系每學期舉辦)；板書研習(特教系)；字音字形研習(師培中心)、琴法研習(師培中心)</p> <p>師資生應試及職涯增能 模擬教師甄試(口試及教學演示)；戰勝教檢秘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1 學年度起規畫暑期見習活動，103 學年度起規範「第三學年修習各科教材教法前，須先至國民小學見習 40 小時」；104 學年度起因應課程變更，規範「第二學年修習各科教材教法前，須先至國民小學見習 24 小時」。系辦會於寒暑假前或學期中調查學生見習之意願，由學生先行聯絡學校，後由系辦發文，之後請學生於期初座談會中分享。 ● 本學系開設「國民小學教學實習」課程，上學期著重外埠見習參觀；下學期著重於為期兩週集中實習。
	1-5 課程地圖建置與實施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目前規劃的課程地圖架構(課程架構圖、修課流程圖、職涯進路圖等) ● 網路宣導(嘉大課程地圖)
<p>1-4 系所自我分析與續改善</p> <p>1-4-1 對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檢討及相關作法。</p> <p>1-4-2 系所具備合宜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p> <p>1-4-3 系所能依據自我分析與檢討結果，擬定具體之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p> <p>1-4-4 系所能有效落實所擬定之自我改善作法與措施，持續進行回饋與改進。</p>	1-6 依據第一週期系所評鑑結果與建議，確定教育目標並擬訂發展計畫之結果為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一週期系所評鑑訪評結果及改進之系務會議紀錄
	項目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2-1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	2-1 專、兼任教師之數量與學術專長，符合系所、學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專兼任教師人數、背景(學經歷、專長) 本學系目前的專任教師有 15 位，其中教授

<p>之關係</p> <p>2-1-1 系所能訂定合宜之專、兼任教師遴選與聘用辦法與程序。</p> <p>2-1-2 系所具合理之專、兼任師資結構與質量。</p> <p>2-1-3 師資專長符合系所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p> <p>2-1-4 專、兼任教師教學負擔與授課時數合理。</p>	<p>學程及在職專班教育目標及滿足學生學習需求之情形為何?</p>	<p>(特約講座教授與名譽教授除外)12位，副教授3位、1為專案助理教授。學術專長涵蓋課程與教學、教育行政、學校行政、教育哲學(含史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心理學、教育研究法和人權與性別等領域，而且擁有來自於國內、日本、美國、德國、英國等國的博士學位，學術背景相當多元。16位教師皆有豐富中小學實務教學經驗或臨床教學經驗，實務與教學經驗豐富，師資陣容堅強，教師才學兼備，不僅熱愛教學與研究，且熱心專業服務。符合系所教育目標且滿足學生需求。</p> <p>● 師生比</p> <p>為保障學生學習品質，本系依據教育部訂定「大學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中，針對師資質量三標準，進行師資員額聘用。第一項基準為：專任講師比率應低於30%，本學系專任教師均為助理教師以上，符合此基準。第二項基準為：學系設有博士班者，專任教師員額需達11人以上，目前本學系專任教師有15名，數量符合基準。第三項基準為生師比：首先，全系生師比值(全系加權學生數除以專、兼任師資總和)應低於20，研究生生師比值(日間、進修學制碩、博士班之未加權學生數除以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總和)應低於20。以108學年度第一學期為例，本系專任教師15名，兼任教師11名及專案教師1名，全系學生人數為429名，加權後人數為700.8，生師比為25.94(參閱*註1)。研究生人數為257名，生師比為17.13(參閱*註2)，符合此基準。</p> <p>*註1:全系生師比加權方式為：日間碩、博士班分別加權2倍及3倍、夜間碩士班加權1.6倍後之日夜學制學生總數除以專兼任師資總和</p> <p>*註2:研究生生師比計算方式為：日夜間學制研究生人數除以專任助理教授級以上師資數</p>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師資遴選制度，「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國立嘉義大學兼任教師聘任審查要點」 ● 師資完善，聘任教師依據本學系發展及課程、學生需求，先召開系務會議擬定招聘啟示，陳請校長核准，公開招聘，系務會議初審，專任教師須提校級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審議，系教評會複審，提院校教評會審議，符合三級三審制度。 ● 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及記錄 ● 「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評鑑實施要點」 ● 「國立嘉義大學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
<p>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p> <p>2-2-1 教師運用合宜之教學設計，達成教學目標及提升教學品質的作法及成效。</p> <p>2-2-2 教師教學能獲得所需之空間、設備、人力等支持。</p> <p>2-2-3 系所鼓勵或協助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機制與相關具體措施。</p> <p>2-2-4 系所能運用教學評量或相關評鑑結果，以提升教師教學專業成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專業社群、讀書會 ● 「國立嘉義大學新進教師導入要點」，輔導新進教師 ● 教師專業成長講座、教師增能活動 ● 教與學研討會出席率 ● 「國立嘉義大學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 ● 「國立嘉義大學績優實習指導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
<p>2-1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p> <p>2-1-1 系所能訂定合宜之專、兼任教師遴選與聘用辦法與程序。</p> <p>2-1-2 系所具合理之專、兼任師資結構與質量。</p> <p>2-1-3 師資專長符合系所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p> <p>2-1-4 專、兼任教師教學負擔與授課時數合理。</p>	2-2 專任教師之結構與流動之情形為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職級異動 ● 教師開課情形 ● 教師流動情形
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	2-3 教師依據課程所要培	● 系所核心能力

<p>支持系統</p> <p>2-2-1 教師運用合宜之教學設計，達成教學目標及提升教學品質的作法及成效。</p> <p>2-2-2 教師教學能獲得所需之空間、設備、人力等支持。</p> <p>2-2-3 系所鼓勵或協助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機制與相關具體措施。</p> <p>2-2-4 系所能運用教學評量或相關評鑑結果，以提升教師教學專業成長。</p>	<p>育之核心能力，進行教學設計與應用多元教學方法之情形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學大綱 ● 網路平台使用率 ● 校外參觀之情形 ● 教學內容呈現方式 ● 教師依據臨床教學經驗設計課程且能將其融入教學中。「國立嘉義大學臨床教學實施辦法」，提供本校授課教師透過臨床教學結合理論與實務，促進大學和國小之實際合作，提升教師與師資生的專業素養。例如：王清思老師 105.2、106.1、106.2、107.1 申請臨床教學。 ● 為貼近現場教學需求：除了教師親自至小學進行臨床教學外，也敦請小學校長參與課程與教學委員會，適時、及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建議。此外，在教育實習課程部分，要求集中實習之學生或實習半年之學生撰寫心得報告，心得報告包含教學觀察，本系所適度參考學生意見，調整教育專業課程。 ● 教師能依據課程目標，邀請業師協同教學。例如：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邀請嘉義縣私立米羅幼兒園負責人賴志彬老師，參與「教育法規」課程教學。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邀請台南市麻豆國小武君怡老師，參與「情感教育」課程教學。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邀請嘉義市垂楊國小程可珍老師，參與「國民小學國語教材教法」課程教學。
	<p>2-4 教師自編講義、編製數位媒材作為教學輔助，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之情形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路平台使用率及上課資料上傳率 ● 自編教材統計表 ● 教師專業社群-品保課程
	<p>2-5 教師依據課程所要培育之核心能力，設計學習評量之情形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核心能力與評量方法對應表 ● 課程評量方法及百分比(教學大綱) ● 教育現場實習相關資料(如：外埠、集中實習、服務學習、見習) ● 研究計畫、專題報告及期刊論文投稿
	<p>2-6 依據教學評鑑結果，協助教師改進教學設計、教材教法與多元學習評量方法之情形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期末教師教學評量 ● 輔導教師教學評量太低之機制或講座，「國立嘉義大學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要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兼任教師教學評量低於 3.5 將不續聘 ● 教師教學回饋意見調查表
	<p><在職專班> 2-7 教師配合課程需求，進行實務教學之成果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觀調查問卷 ● 教師指導論文一覽表
<p>2-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成效</p> <p>2-4-1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應系所教育目標或辦學特色之成效。</p> <p>2-4-2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合專業領域/跨領域之表現。</p> <p>2-4-3 教師參與和系所發展目標相關服務之表現。</p> <p>2-4-4 教師整體表現與系所發展、學生學習之連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嘉義大學服務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 ● 本學系教師的教學研究及服務在全校性選拔中，表現亮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學方面:教師依據其學術專長，不斷地進行教學品質的提升及調整。例如:博士生鄭惠觀榮獲 2015 年財團法人賈馥茗教育基金會博士論文佳作獎(論文題目：責任、回應與愛的教育—Levinas 他者倫理學之啟示，指導教授：洪如玉教授，104 學年度)、博士生陳佳萍榮獲 2016 年課程與教學《學術論文獎》(論文題目: Jeff Malpas 教育哲學探索：以「走讀嘉義課程方案」為例，指導教授: 洪如玉教授，105 學年度)。、博士生賴志彬榮獲中華民國學校行政研究學會第九屆優秀博士論文獎(論文題目:幼兒園知識管理之研究-以班級經營為焦點，指導老師:丁志權教授、吳榴椒教授，106 學年度)。許家驊老師榮獲科技部 105 年度產學合作績效獎、王清思老師在 106 學年度榮獲「嘉義大學學生自治社團年度評鑑之特優獎」、王清思老師在 108 學年度榮獲「社團評鑑學術性社團特優獎」、洪如玉教授指導張菁耘參加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舉辦「十二年國教議題融入教學」學術與實務研討會優秀論文獎(論文題目：十二年國教之國際教育議題融入國內國際英語村之研究)、張菁耘碩士學位論文獲得 107 學年度第 22 屆比較教育學會優秀碩士學位論文獎第一名(論文題目：桃園市、嘉義市、高雄市國際英語村之比較研究。(指導老師:洪如玉教授)、洪如玉老師在 108 學年度榮升「嘉義大學特聘教授」。 2. 研究方面:教師在學術研究方面，不斷地提升及調整其品質。例如:洪如玉老師在 106 學年度榮獲「科技部補助國立嘉義大學獎勵

		<p>特殊優秀人才」、洪如玉老師在 107 學年度榮獲「日台交流協會獎助大阪大學訪問學人」、洪如玉老師在 107 學年度榮獲「中華民國教育學術團體優良教育學研究著作獎」。許家驊榮獲科技部 107 學年度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研究創作獎指導教授獎牌(指導大學部呂一淳同學獲科技部 107 學年度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獲研究創作獎)</p> <p>3. 服務方面:教師於服務方面，不斷進行品質的提升及調整。例如:姜得勝榮獲 104 提升校譽與產學合作績效獎勵辦法(提升校譽獎)、丁志權老師在 105 學年度榮獲「服務績優獎」,張淑媚老師在 107 學年度榮獲「服務績優獎」。</p>
	<p>項目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p>	
<p>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p> <p>3-2-1 系所具分析與掌握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之作法。</p> <p>3-2-2 系所能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p> <p>3-2-3 系所各項課業學習支持性作法之成效。</p>	<p>3-1 提供學生學習輔導之作法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嘉義大學優秀新生獎學金發放要點」 ● 新生暨家長座談會(大學部)、新生座談會(研究所)、迎新分區茶會(大學部) ● 期初、期末師生座談會 ● 週三 5.6 節-導師制活動(大學部) 每學期利用周三 5.6 節舉辦與未來職涯發展或增能相關之講座。每班推薦一名講者進行演講。 ● 週四 7.8 節-研究生活動課程(碩博士班) ●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教育學系師資培育公費生學習輔導要點」、每學期 1 次公費生輔導會議 ●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教育學系師資培育生修習暨輔導作業要點」 ● 學生學習預警機制(學習成效不佳學生預警、輔導及追蹤) ，為了解學生學習狀況，並進行輔導，本系設置學生學習預警、學習成效輔導機制、學習缺曠課檢視及通知機制，針對當學期學習狀況進行輔導。 ● 期中、期末導師填寫學習成效輔導報告表 ● 網路教學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蒐錄了解學生各項學習表現。 ● 校內舉辦教學基本檢定，例如:教學活動設計(師培中心)、硬筆字能力檢定(教育系每學期舉辦)、板書檢定(特教系)、故事說演能力檢定(幼教系)、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能力檢定(數理所)、電子白板檢定(師培中心)、字音字形檢定(師培中心)、琴法檢定(師培中心)等，培養其能力。本系師資生規定至少通過三項，公費生至少四項。 ● 每年舉辦一次「戰勝教檢秘笈」(1~2月)、「模擬國民小學教師甄選檢定(口試與試教)」(5月)，教甄、教檢培訓活動。 ● 辦理師範品格涵養閱讀班書活動(8本專書)，每學期搭配課程閱讀專書，優秀者於期末座談頒發獎狀，並擇優刊登於電子報。 ● 大四「國民小學教學實習」2學分4小時，上學期安排外埠教育參觀，下學期安排集中實習(2週)。 ● 課程中、寒暑假見習活動 ● 史懷哲計畫 ● 107年洪如玉老師老師帶領師資生進行夏威夷海外見習計畫 ● 學生參與108學年度獲教育部「有教無界計畫」(王瑞堦教授帶隊)，赴美國伊利諾州卡本戴爾兩所學校進行14天的教育見學。 ● 學生參與108學年度獲教育部「學海築夢計畫」(王瑞堦教授帶隊)，赴姊妹校日本上越教育大學(Joetsu University of Education)進行教育實習。 ● 108年王瑞堦老師 ● 配合師培中心時程，鼓勵師資生報考國民小學國、數、社、自檢測。 ● 鼓勵學生進行修讀英語、輔導、自然加註課程。 ● 鼓勵學生進行修讀輔系、雙主修。 ● 教師依據其學術專長，不斷地進行教學品質的提升及調整。例如:博士生鄭惠觀
--	--	--

		<p>榮獲 2015 年財團法人賈馥茗教育基金會博士論文佳作獎(論文題目：責任、回應與愛的教育—Levinas 他者倫理學之啟示，指導教授：洪如玉教授，104 學年度)、博士生陳佳萍榮獲 2016 年課程與教學《學術論文獎》(論文題目: Jeff Malpas 教育哲學探索：以「走讀嘉義課程方案」為例，指導教授: 洪如玉教授，105 學年度)。博士生賴志彬榮獲中華民國學校行政研究學會第九屆優秀博士論文獎(論文題目: 幼兒園知識管理之研究-以班級經營為焦點，指導老師: 丁志權教授、吳榕椒教授，106 學年度)。(成效)</p>
<p>1-3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 1-3-1 系所具備合宜之行政管理機制與辦法。 1-3-2 系所具備合宜之行政支援(含行政資源、人員、空間、設施/備、經費等)。 1-3-3 系所落實各項行政管理及支援機制之作法。 1-3-4 系所透過各種管道向互動關係人公布辦學相關資訊之作法。</p>	<p>3-2 提供學生之學習資源及其管理維護機制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路教學平台 ●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現為 UCAN 職涯診斷系統) ● 設備、空間資源(電子白板教室、圖書資料室、電腦教室) ● 圖書(包含系上圖書和圖書館藏書) ● 空間、設備使用規定及辦法 ● 「嘉大教育研究學刊」每年出刊 2 期，6 月及 12 月，目前 42 期。
<p>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3-3-1 系所提供學生課外活動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3-3-2 系所提供學生生活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3-3-3 系所提供學生生涯學習、職涯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3 提供學生課外學習活動之作法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舉辦學術研討會、學術講座 ● 設有「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學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要點」 ● 設有「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學生傑出表現獎勵要點」 ● 大四「國民小學教學實習」2 學分 4 小時，上學期安排外埠教育參觀，下學期安排集中實習(2 週)。 ● 課程中、寒暑假見習活動 ● 史懷哲計畫 ● 107 年洪如玉老師老師帶領師資生進行夏威夷海外見習計畫 ● 學生參與 108 學年度獲教育部「有教無界計畫」(王瑞堦教授帶隊)，赴美國伊利諾州卡本戴爾兩所學校進行 14 天的教育

		<p>見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參與 108 學年度獲教育部「學海築夢計畫」(王瑞堦教授帶隊), 赴姊妹校日本上越教育大學(Joetsu University of Education)進行教育實習。 ● 研究助理工讀機會、系辦工讀機會 ● 學校/本學系獎學金:斗六福興宮、點燈獎學金、蔡淑苓老師紀念獎助金 ●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學生參加校外英語文能力測驗獎勵辦法」 ● 導師賃居訪視 ● 集中實習、外埠參觀 ● 系所學會活動, 設有「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大學部學生活動經費補助要點」、系所組織章程、幹部名單 ● 社團活動 ● 服務學習活動 ● 週三 5.6 節-導師制活動(大學部) 每學期利用周三 5.6 節舉辦與未來職涯發展或增能相關之講座。每班推薦一名講者進行演講。 ● 週四 7.8 節-研究生活動課程(碩博士班) ● 新生座談、期初/期末座談、系上植樹、小畢典、歲末感恩聯誼 ● 「國立嘉義大學優秀新生獎學金發放要點」、「國立嘉義大學優秀學生繼續攻讀本校碩士班獎勵要點」、「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應屆畢(結)業生暨大五實習生繼續攻讀本學系日間碩士班獎勵辦法」、「國立嘉義大學優秀學生繼續攻讀本校碩士班獎勵要點」、「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應屆畢(結)業生暨大五實習生繼續攻讀本學系日間碩士班獎勵辦法」, 鼓勵學生繼續升學, 提供獎學金 ●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碩士學位課程先修實施要點」, 鼓勵大學部先修碩士班課程, 以利繼續升學
<p>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3-2-1 系所具分析與掌握學生</p>	<p>3-4 指導教授的研究生指導負擔與提供學習和生涯輔導之情形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帶領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 設有「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學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要點」或申請科技部補助計畫

<p>課業學習情形之作法。</p> <p>3-2-2 系所能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p> <p>3-2-3 系所各項課業學習支持性作法之成效。</p> <p>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p> <p>3-3-1 系所提供學生課外活動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3-2 系所提供學生生活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3-3 系所提供學生生涯學習、職涯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論文發表 ● 研究生認輔導師名單、輔導辦法 ● 學位論文指導及相關費用支給要點 ● office hours 提供學生對於升學、就業等的生涯諮詢與協助 ● 學生對 office hours 滿意度 ● 生涯輔導方面滿意度 ● 「獨立研究」修課企劃
<p>3-1 學生入學就學管理</p> <p>3-1-1 系所能制定合理之招生規劃與方式。</p> <p>3-1-2 系所能制定合理之入學支持與輔導機制。</p> <p>3-1-3 系所運用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管理之情形與成效。</p> <p>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p> <p>3-3-1 系所提供學生課外活動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3-2 系所提供學生生活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3-3 系所提供學生生涯學習、職涯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5 系所與學位學程提供學生生活輔導之作法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協助學生適應及認識系所，定期於新學年初舉辦新生導入活動。例如:新生及家長座談會、暑期分區新生茶會、期初期末師生座談會 ● 新生始業式(新生座談、簡報、入學指導課程、認識環境) ● 學校、系所首頁設有新生專區 ● 新生暨家長座談會 ● 教務新生手冊 ●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教育學系導師制度實施要點」，為有效地輔導學生，本系於大學部設有班級導師，研究所設有認輔導師、碩專班設有班級導師，以了解學生學習及生活情形 ● 本學系每學年修訂新生手冊、必選修科目冊，以及修業規定，協助學生進行修課規劃。 ● 僑生與外籍學生另外有國際處與僑聯會等社團協助關心 ● 學校/本學系獎學金:斗六福興宮、點燈獎學金、蔡淑苓老師紀念獎助金導師制度 ● 班會、班級活動 ● 系所、導師與系教官、諮商中心緊密聯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學生完整的課程與生涯資訊 ● 鼓勵學生參與學生社團活動與校內外相關學習競賽
<p>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p> <p>3-3-1 系所提供學生課外活動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3-2 系所提供學生生活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3-3 系所提供學生生涯學習、職涯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6 系所與學位學程提供學生生涯輔導之作法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導師選課密碼 ● 舉辦生涯規劃輔導講座 ● 國際交流活動、參與國際學術活動 ● 協助安排校外實習 ● 辦理校園徵才活動、提供相關資訊 ● 畢業生流向調查 ● 邀請表現傑出的系友返校講演及座談 ● 提供教檢或教育行政考試專書 ● 舉辦教師技能相關研習營， ● 導師賃居訪視
	項目四:學術與專業表現	
<p>2-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成效</p> <p>2-4-1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應系所教育目標或辦學特色之成效。</p> <p>2-4-2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合專業領域/跨領域之表現。</p> <p>2-4-3 教師參與和系所發展目標相關服務之表現。</p> <p>2-4-4 教師整體表現與系所發展、學生學習之連結。</p>	<p>4-1 教師學術研究表現之情形為何?</p> <p>4-2 教師專業服務表現之情形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系所教師的研究計畫與產學合作數量 ● 系所教師研究領域及其研究成果發表之數量與品質 ● 系所師生參與國內與國際學術活動之情形 ● 系所教師獲得國內外學術獎項之情形 ● 系所教師擔任國內外學術研討會主題演講者、論壇專家、論文評論者或主持人之情形 ● 教師擔任學術期刊主編、編輯委員、論文審查委員情形 ● 系所教師擔任學術專業團體或學會職務之情形 ● 系所教師參與校外論文口試之情形 ● 系所教師提供社會專業服務之情形
<p>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p> <p>3-2-1 系所具分析與掌握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之作法。</p> <p>3-2-2 系所能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p> <p>3-2-3 系所各項課業學習支持性作法之成效。</p>	<p>4-3 學士班學生專題研究能力之表現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系所教師指導學生申請國科會大專專題研究計畫之情形 ● 於 101 學年度起調整「教育研究法」科目修習時程(由三下改為三上)，102 學年度起於課程架構中正式調整為三上授課，全體教師共同擔任專題研究計畫之學生指導工作，鼓勵學生從二年級開始申請科技部計畫。 <p>本系專任教師指導學生進行研究。例如： 102 學年度共有 1 位學生通過科技部補</p>

		<p>助，104 學年度共有 7 位學生通過科技部補助，105 學年度共有 6 位學生通過科技部補助，106 學年度共有 3 位學生通過科技部補助，107 學年度共有 6 位學生通過科技部補助，108 學年度，共有 3 位學生通過科技部補助。許家驊榮獲科技部 107 學年度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研究創作獎指導教授獎牌(指導大學部呂一淳同學獲科技部 107 學年度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獲研究創作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士班學生參與教師專題研究計畫情形 ● 104 學年度起大四尚有開設「教育專題製作」 ● 學生於四年級下學期進行「大四成果發表會」
	<p>4-4 碩、博士班學生之學術研究與專業表現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參與教師專題研究計畫情形 ● 學術出版表現(投稿教育相關刊物) ● 學術期刊與研討會論文發表情形 ● 生參與學術活動與專業服務之情形 ● 在研究生研究成果部分，研究生學位論文榮獲論文獎，例如:部分:104 學年度有 1 位博士班研究生榮獲「博士論文佳作獎」、105 學年度有 1 位博士班研究生榮獲「博士論文學術論文獎」、106 學年度有 1 位博士班榮獲「優秀博士論文獎」、107 學年度有 1 位碩士班研究生榮獲「優秀碩士學位論文獎第一名」。
<p>3-1-1 系所能制定合理之招生規劃與方式。</p>	<p>4-5 碩、博士班學生之數量與品質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薦甄選、考試入學報名與錄取情形 ● 系所研究生畢業後的規劃、就業、求職或實習之情形 ● 學術與專業表現獲獎之情形 ● 獲取證照情形 ● 系所畢業門檻
<p>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3-2-1 系所具分析與掌握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之作法。 3-2-2 系所能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p>	<p><在職專班> 4-6 學生論文主題與實務應用結合之情形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課程安排結合學生的實務問題，作深入的理論探討

3-2-3 系所各項課業學習支持性作法之成效。		
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3-3-1 系所提供學生課外活動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3-3-2 系所提供學生生活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3-3-3 系所提供學生生涯學習、職涯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在職專班> 4-7 學生參與國內實務應用或創新活動之情形為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創新與教學研究獎勵 ● 引入學者專家擔任本所講座
3-1 學生入學就學管理 3-1-1 系所能制定合理之招生規劃與方式。 3-1-2 系所能制定合理之入學支持與輔導機制。 3-1-3 系所運用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管理之情形與成效。	<在職專班> 4-8 碩、博士班學生之數量與品質為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招生情形 ● 論文題目對照表 ● 在職碩士班研究生畢業論文引用與下載情形
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3-2-1 系所具分析與掌握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之作法。 3-2-2 系所能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 3-2-3 系所各項課業學習支持性作法之成效。	<在職專班> 4-9 學生專業實務能力符合現職需求之情形為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現階段修課意見調查 ● 擔任教育界要職情形 ● 在校獲獎紀錄 ● 畢業生進路調查
	項目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體制	
3-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 3-4-1 系所建立學生學習品質管理機制及落實情形(含畢業門檻、近一學期教師評分紀錄)。 3-4-2 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能符合系所教育目標。	5-1 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機制落實之情形為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置畢業生通訊及就業資料庫並定期更新 ● 系所成立系友會/所友會組織 ● 邀請畢業生分享職場經驗 ● 畢業班導師與班代作為聯繫窗口 ● 畢業系系友問卷調查 ● 每年針對畢業後 1、3、5 年畢業生流向調查情形，並作分析。本校職涯發展中心/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
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5-2 研擬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之情形為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生教甄、教檢通之情形(3-2-3)、(3-3-3)

<p>3-2-1 系所具分析與掌握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之作法。</p> <p>3-2-2 系所能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p> <p>3-2-3 系所各項課業學習支持性作法之成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生考取正式教師之情形(3-2-3) 、(3-3-3) ● 畢業生繼續升學之情形(3-2-3) 、(3-3-3) ● 畢業生通過國家公職考試之情形(3-2-3) 、(3-3-3) ● 考取其他證照之情形(3-2-3) 、(3-3-3)
<p>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p> <p>3-3-1 系所提供學生課外活動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3-2 系所提供學生生活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3-3-3 系所提供學生生涯學習、職涯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p>	<p>5-3 自行規劃機制或結合學校之機制，蒐集內部利害關係人、畢業生及企業雇主對學生學習成效意見之情形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生就業類別調查與分析 ● 雇主滿意度調查。本校職涯發展中心/雇主滿意度調查 ● 畢業生在校滿意度調查 ● 畢業生問卷「對系所之意見與看法」及「就業力自我評估」未達 70%，提出系所改善意見
<p>1-4 系所自我分析與續改善</p> <p>1-4-1 對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檢討及相關作法。</p> <p>1-4-2 系所具備合宜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p> <p>1-4-3 系所能依據自我分析與檢討結果，擬定具體之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p> <p>1-4-4 系所能有效落實所擬定之自我改善作法與措施，持續進行回饋與改進。</p>	<p>5-5 行政管理機制運作與定期自我改善之情形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系所人力配置 ● 各委員會委員產生方式與情形 ● 提升師生服務效能 ● 定期召開系務會議審視系所發展目標 ● 建立管考與檢討機制，以確定各單位計畫能確實執行，並作為持續改善之依據 ● 訂定自我評鑑辦法
<p>2-3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p> <p>2-3-1 系所具鼓勵與協助教師個人 / 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相關辦法與措施。</p>	<p>5-6 針對第一週期系所評鑑之改善建議，進行品質改善之計畫與落實的情形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一週期系所評鑑訪評結果及改進之系務會議紀錄 ● 提高教學效能及學生學習成果 ● 提升學術發表平臺與機會 ● 研擬學生學習成效紀錄表 ● 建立學生學習成效意見回饋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嘉義大學教授休假研究辦法」 ● 「國立嘉義大學特聘教授設置要點」 ●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教師學術研究暨國際學術交流補助要點」

<p>2-3-2 系所能落實鼓勵 與協助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相關辦法與措施。</p> <p>2-3-3 系所具合宜之機 制或辦法以支持教師校內、外服務。</p>		
---	--	--

108.10.2 修

本校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可各行政單位提供資料檔案名稱彙整表
(目前資料以 106-107 學年度上學期資料為準)

評鑑中心服務建議書所列(主要)			本處建議可提供資料				
品保項目	核心指標	檢核重點	各處室	可提供資料名稱 (資料檔案請依系所學位學程分別建立並於 5 月底前完成)	提供檔案名稱(含副檔名) (請於檔案名稱前加入處室簡稱及流水編號)		
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1-1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	1-1-1 系所有明確的自我定位、教育目標，並說明其關聯性。 1-1-2 系所能依自我定位、教育目標，發展辦學特色，並擬定具體實施策略。 1-1-3 系所具檢視自我定位、教育目標、辦學特色及實施策略之機制及辦法。 1-1-4 系所協助師生及互動關係人瞭解教育目標及發展方向之作法。	研發處	研 1-學校定位 研 2-學校 3 五工程	研 1. 本校定位簡介.docx 研 2-1. 本校 3 五工程簡介.docx 研 2-2. 規劃諮詢委員設置.pdf 研 2-3. 3 五工程校內規劃小組第 11 次會議紀錄.pdf 研 2-4. 3 五工程校內規劃小組第 10 次會議紀錄.pdf		
			教務處	教 1-教育目標【綜合行政組】 教 2-教學評量法規及機制【教學發展組】	教 1. 本校教育目標.pdf 教 2-1. 本校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要點.pdf 教 2-2. 本校教學評量輔導作業流程圖.pdf 教 2-3. 本校教學品質精進簡介.pdf 教 2-4. 本校教學品質精進組織設置要點.pdf 教 2-5. 本校教學品質精進作業規定.pdf		
				教 3-學生見實習法規及機制【綜合行政組】	教 3-1. 本校校訂選修專業校外實習開課要點.pdf 教 3-2. 本校校外見實習實施要點.pdf 教 3-3. 本校校外實習實施要點.pdf 教 3-4. 本校實習課程績效自我評鑑要點.pdf		
				教 4-業師教學法規及機制【綜合行政組】	教 4. 本校選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pdf		
			學務處	學 1-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報告 學 2-雇主滿意度調查分析報告	學 1-1. 106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報告.docx 學 1-2. 105 學年度畢業後 1 年流向調查分析報告.docx 學 1-3. 103 學年度畢業後 3 年流向調查分析報告.doc 學 1-4. 101 學年度畢業後 5 年流向調查分析報告.doc 學 2-1. 國立嘉義大學 107 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分析報告.docx		
			國際處	國 1-交換學生 國 2-國際交流補助師生法規及機制 國 3-雙聯學制 國 4-姐妹校	國 1. 學生出國交換研修(含雙聯學制)作業流程.pdf 國 2. 本校出國研修獎學金項目.pdf 國 3. 雙聯學制簽約作業程序及已簽署學校名單.pdf 國 4. 本校姊妹校一覽表.pdf		
			語言中心	語 1-英文檢測機制	語 1-1. 英文檢測機制.docx 語 1-2. 106-1 Level_C 自我學習課程大綱.doc 語 1-3. 106-1 Level_A 期末口語會考教室配置表.docx 語 1-4. 106-2 Level_C 自我學習課程大綱.doc 語 1-5. 106-2 Level_A 期末口語會考教室配置表.docx 語 1-6. 107-1_Level_C 自我學習課程大綱.doc 語 1-7. 107-1 Level_A 期末口語會考教室配置表.docx 語 1-8. 107-2 Level_C 自我學習課程大綱.doc 語 1-9. 107-2 Level_A 期末口語會考教室配置表.docx		
				語 2-大一新生英文檢測機制及分班授課	語 2-1. 大一新生英文檢測機制及分班授課.docx 語 2-2. 國立嘉義大學提升日間大學部學生英語能力實施辦法.doc 語 2-3. 106 學年度新生英檢分級分班組距.doc 語 2-4. 107 學年度新生英檢分級分班組距.doc		
			教務處	教 1-開排課作業要點【註冊與課務組】	教 1. 本校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pdf		
				1-2 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			

評鑑中心服務建議書所列(主要)			本處建議可提供資料		
品保項目	核心指標	檢核重點	各處室	可提供資料名稱 (資料檔案請依系所學位學程分別建立並於5月底前完成)	提供檔案名稱(含副檔名) (請於檔案名稱前加入處室簡稱及流水編號)
		1-2-1 系所能依教育目標訂定學生核心能力，並說明其關聯性。 1-2-2 系所能依核心能力規劃整體課程架構，並開設相關課程及辦理教學活動。 1-2-3 系所具明確合理的課程修訂與檢討改善機制。 1-2-4 系所能與產官學界建立合作關係，並規劃相關教學活動。		教2-本校校際選課實施辦法、跨部暨跨學制選課要點等相關規定【註冊與課務組】 教3-課程分流【綜合行政組】 教4-課程地圖【綜合行政組】 教5-校課程委員會紀錄【綜合行政組】 教6-各系業師開課情形【綜合行政組】 教7-課程結構外審作業規定【綜合行政組】	教2. 本校學生跨部暨跨學制選課要點.pdf 課程分流：可至校務行政系統：各系必修科目冊網頁查詢各學年度資料 https://web085004.adm.ncyu.edu.tw/webcourse/course_rpt.aspx (OK) 課程地圖：各系可至本校課程地圖網頁查詢各學年度資料 https://web085004.adm.ncyu.edu.tw/webcourse/Map_School.aspx?MapYear=107 (OK) 教5-1. 106學年度校課程委員會紀錄.pdf 教5-2. 107學年度校課程委員會紀錄.pdf 教6. 各系業師開課情形統計表.xlsx 106-1、106-2 教7. 本校課程結構外審作業要點.pdf
	1-3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	1-3-1 系所具備合宜之行政管理機制與辦法。 1-3-2 系所具備合宜之行政支援(含行政資源、人員、空間、設施/備、經費等)。 1-3-3 系所落實各項行政管理及支援機制之作法。 1-3-4 系所透過各種管道向互動關係人公布辦學相關資訊之作法。	研發處 產運處 總務處	研1-學校統籌款支援教師或系所彙總表 研2-政府計畫統計 研3-夥伴學校 研4-工作成果 產1-民間產學合作計畫統計 產2-教師專利及技術移轉名單 總1-系所空間 總2-系所面積 總3-系所財產	研1-1. 106-1 學校統籌款會議紀錄.pdf 研1-2. 106-2 學校統籌款會議紀錄.pdf 研1-3. 107-1 學校統籌款會議紀錄.pdf 研1-4. 107-2 學校統籌款會議紀錄.pdf 研1-5. 108-1 學校統籌款會議紀錄.pdf 研2-1. 108年1月政府計畫統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8年度1月份計畫).xlsx 研2-2. 108年1月政府計畫統計(不含科技部、農委會、民間企業).xlsx 研2-3. 108年1月政府計畫統計(科技部).xls 106、107年度計畫統計已公告於研發處網站/公開資訊/各年度研究計畫與統計表 研3. 學術交流合作聯盟與產官學研單位.ods 研4-1. 105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pdf 研4-2. 105學年度工作計畫書.pdf 研4-3. 106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pdf 研4-4. 106學年度工作計畫書.pdf 研4-5. 107學年度工作計畫書.pdf 產1. 民間產學合作計畫件數及金額.xlsx 產2. 教師專利及技術移轉名單及金額.docx (OK) 以e-mail方式已寄送各系所。(OK) 請各系所至資產組財產資訊管理網頁系統查詢及下載財產最新資料，請使用IE開啟，網址為 https://amsis.ncyu.edu.tw/ 。(OK)
	1-4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	1-4-1 對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檢討及相關作法。	學務處	學1-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報告	學1-1. 106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報告.docx 學1-2. 105學年度畢業後1年流向調查分析報告.docx 學1-3. 103學年度畢業後3年流向調查分析報告.doc 學1-4. 101學年度畢業後5年流向調查分析報告.doc 學1-5. 簽-105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滿意度改善執行情形.pdf

評鑑中心服務建議書所列(主要)			本處建議可提供資料		
品保項目	核心指標	檢核重點	各處室	可提供資料名稱 (資料檔案請依系所學位學程分別建立並於5月底前完成)	提供檔案名稱(含副檔名) (請於檔案名稱前加入處室簡稱及流水編號)
		1-4-2 系所具備合宜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 1-4-3 系所能依據自我分析與檢討結果，擬定具體之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 1-4-4 系所能有效落實所擬定之自我改善作法與措施，持續進行回饋與改進。	研發處	學 2-僱主滿意度調查分析報告 研 1-102-105 年各系所評鑑改善計畫書	學 2-1. 國立嘉義大學 107 年度僱主滿意度調查分析報告.docx 研 1. 各系所 102-105 年度第二週期自我評鑑報告意見書及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及佐證資料(rar 壓縮檔，內含各受訪單位 1. 自我評鑑報告意見書 2. 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及佐證資料)。
二、教師與教學	2-1 教師選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2-1-1 系所能訂定合宜之專、兼任教師遴選與聘用辦法與程序。 2-1-2 系所具合理之專、兼任師資結構與質量。 2-1-3 師資專長符合系所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 2-1-4 專、兼任教師教學負擔與授課時數合理。	人事室	人 1- <u>校級</u> 教師聘任相關法規、 <u>全校</u> 師資結構與聘用情形之相關統計資料(分專兼任、專案、職級、學位、教學年資等)	人 1-1. 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docx 人 1-2. 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原則.docx 人 1-3. 附表一-國立嘉義大學教師以學術專門著作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doc 人 1-4. 附表二-國立嘉義大學藝術類科教師以作品及成就證明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doc 人 1-5. 附表三-國立嘉義大學應用科技類科教師以技術報告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doc 人 1-6. 附表四-國立嘉義大學體育類科教師以體育成就證明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doc 人 1-7. 附表五-國立嘉義大學教師以教學實務研究報告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doc 人 1-8. 附表六-國立嘉義大學各類型升等教師之升等評審項目配分標準、採計範圍、評審內容一覽表.docx 人 1-9. 國立嘉義大學辦理教師著作外審作業注意事項.doc 人 1-10. 國立嘉義大學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辦法.doc 人 1-11.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聘用情形相關統計資料.xls 人 1-12.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聘用情形相關統計資料.xls
			教務處	教 1-教師授課鐘點名冊及彙整表【註冊與課務組】	各系所可至「校務行政系統→課務系統→教師鐘點資料表」查詢及列印教師授課鐘點資料。
	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2-2-1 教師運用合宜之教學設計，達成教學目標及提升教學品質的作法及成效。 2-2-2 教師教學能獲得所需之空間、設備、人力等支持。 2-2-3 系所鼓勵或協助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機制與相關具體措	教務處	教 1-深碗課程【綜合行政組】、問題導向學習【教學發展組】、微型課程【綜合行政組】、頂石課程【綜合行政組】、共授課程【綜合行政組】、跨域課程等法規與機制【綜合行政組】，另統計各單位上述課程之開設情形【綜合行政組、教學發展組】 教 2-教學績優獎勵法規及得獎名單【綜合行政組】、績優實習教師法規及得獎名單【教學發展組】	教 1-1. 國立嘉義大學彈性學分試行要點.pdf 教 1-2. 國立嘉義大學開設跨領域共授課程實施要點.pdf 教 1-3. 國立嘉義大學開設頂石課程補助要點.pdf 教 1-4. 深碗課程開課情形統計表.xlsx 教 1-5. 微型課程開課情形統計表.xlsx 教 1-6. 頂石課程開課情形統計表.xlsx 教 1-7. 跨域共授課程開課情形統計表.xlsx 教 1-8 國立嘉義大學創新教學暨教學實踐研究補助作業要點.docx 教 1-9 創新教學暨教學實踐研究課程名單.docx 教 2-1. 國立嘉義大學績優實習指導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pdf. 教 2-2. 106 學年度績優實習指導教師獲獎名單.pdf. 教 2-3. 105 學年度績優實習指導教師經驗文稿.pdf. 教 2-4. 國立嘉義大學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pdf

評鑑中心服務建議書所列(主要)			本處建議可提供資料		
品保項目	核心指標	檢核重點	各處室	可提供資料名稱 (資料檔案請依系所學位學程分別建立並於5月底前完成)	提供檔案名稱(含副檔名) (請於檔案名稱前加入處室簡稱及流水編號)
		施。 2-2-4 系所能運用教學評量或相關評鑑結果，以提升教師教學專業成長。			教 2-5.106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獲獎名單.pdf (X)
				教 3-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機制及成果【教學發展組】、教師評鑑法規與機制【教學發展組】、教與學研討會【綜合行政組】	教 3-1. 國立嘉義大學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實施要點.pdf 教 3-2. 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成果.docx (X) 教 3-3. 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評鑑實施要點.docx 教 3-4. 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評鑑辦法.docx 教 3-5. 教師評鑑之機制.docx 教與學研討會：請參閱教務處綜合組教學研討會資料網頁 http://www.ncyu.edu.tw/course/gradation.aspx?site_content_sn=54655 (OK)
				教 4-教學助理訓練及協助課程與人數統計【教學發展組】	教 4-1.106-107 學年度教學助理培訓活動統計表.docx 教 4-2.106-107 學年度教務處教學助理補助課程統計資料.xlsx
				教 5-參與教師專業成長課程場次及名單彙總表【教學發展組】、教師業界實習名單統計【教學發展組】	教 5-1. 教師專業成長講座名單彙總表.docx 教 5-2. 教師赴業界增能名單.docx
				教 6-教學意見調查回饋及輔導改進機制【教學發展組】	教 6-1. 國立嘉義大學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要點.pdf 教 6-2. 國立嘉義大學教學評量輔導作業流程圖.pdf 教 6-3. 國立嘉義大學教學品質精進簡介.pdf 教 6-4. 國立嘉義大學教學品質精進組織設置要點.pdf 教 6-5. 國立嘉義大學教學品質精進作業規定.pdf
				教 7-新進教師輔導機制及成果【教學發展組】	教 7-1. 國立嘉義大學新進教師導入要點.docx 教 7-2.106-107 學年度初任教師與輔導教師名單.docx
			電算中心	電 1-網路課程 電 2-磨課師課程統計 電 3-各校區電腦教室空間及座位 電 4-教師研習課程	電 1. 網路課程.doc 電 2. 磨課師課程統計.doc (X) 電 3. 各校區電腦教室空間及座位.doc 電 4. 教師研習統計.xlsx
			圖書館	圖 1-圖書館藏資源統計	圖 1-1.2019 年各學院適用資料庫清單.xls 圖 1-2.2019 年各院適用紙本中文現期刊清單.xls 圖 1-3.2019 年各院適用紙本外文現期刊清單.xlsx 圖 1-4.2019 年館藏資源統計(全).xlsx
	2-3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2-3-1 系所具鼓勵與協助 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相關辦法與措施。 2-3-2 系所能落實鼓勵與協助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相關辦法與措施。 2-3-3 系所具合宜之機制或辦法以支持教師校內、外服務。	教務處	教 1-教師減授鐘點數時數提供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107 學年度適用)，教師授課鐘點請系所自行列印【註冊與課務組】 教 2-教學助理培訓及聘任相關資料【教學發展組】	教 1. 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pdf 各系所可至「校務資訊系統→課務系統→教師鐘點資料表」列印教師授課鐘點資料 (OK) 教 2-1.106-107 學年度教學助理培訓活動統計表.docx 教 2-2.106-107 學年度教務處教學助理補助課程統計資料.xlsx
			人事室	人 1-本校教師休假研究及借調相關法規及名單彙總表	人 1-1-國立嘉義大學教師借調處理要點.docx 人 1-2-國立嘉義大學教師借調名冊.doc (X) 人 1-3-國立嘉義大學教授休假研究辦法.pdf 人 1-4-106-1 學期至 107-1 學期教授休假研究名單.xlsx 106-2
			研發處	研 1-研究助理培訓及聘任相關資料 研 2-教師研究成果獎勵、專書獎勵、產學績效獎等法規及獎勵名單與金額	研 1. 研究助理聘任資料.xlsx 研 2-1.106 學年度「學術專書發表獎勵」.pdf (X) 研 2-2.107 學年度「學術專書發表獎勵」.pdf 研 2-3. 教師研究成果獎勵.xlsx
	2-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	2-4-1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合系所教育目標或辦學特色之	人事室	人 1-全校教師兼任行政主管彙總表	人 1.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兼任行政職務名冊.pdf

評鑑中心服務建議書所列(主要)			本處建議可提供資料		
品保項目	核心指標	檢核重點	各處室	可提供資料名稱 (資料檔案請依系所學位學程分別建立並於5月底前完成)	提供檔案名稱(含副檔名) (請於檔案名稱前加入處室簡稱及流水編號)
		成效。 2-4-2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合專業領域/跨領域之表現。 2-4-3 教師參與和系所發展目標相關服務之表現。 2-4-4 教師整體表現與系所發展、學生學習之連結。			
三、學生與學習	3-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	3-1-1 系所能制定合理招生規劃與方式。 3-1-2 系所能制定合理之入學支持與輔導機制。 3-1-3 系所運用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管理之情形與成效。	教務處	教 1-近五年系所學位學程招生【招生組】及學生入學就讀統計【註冊與課務組】、延修生人數【註冊與課務組】	教 1-1.107 學年度學士班各招生管道報到狀況-核定名額.pdf 教 1-2.107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各招生管道報到狀況.pdf (數) 教 1-3.107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資料統計.pdf 教 1-4.107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資料統計.pdf 教 1-5.107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資料統計.pdf 教 1-6.106 學年度學士班各招生管道報到狀況-核定名額.pdf 教 1-7.106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各招生管道報到狀況.pdf (數) 教 1-8.106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資料統計.pdf 教 1-9.106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資料統計.pdf 教 1-10.106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資料統計.pdf 教 1-11.105 學年度學士班各招生管道報到狀況-核定名額.pdf 教 1-12.105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各招生管道報到狀況-核定名額.pdf (數) 教 1-13.105 碩推暨碩班招生考試資料統計.pdf 教 1-14.105 學年度碩專班招生資料統計.pdf 教 1-15.105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資料統計.pdf 教 1-16.104 學年度學士班招生管道報到狀況.pdf 教 1-17.104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資料統計.pdf 教 1-18.104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資料統計.pdf 教 1-19.103 學年度學士班招生管道報到狀況.pdf 教 1-20.103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資料統計.pdf 教 1-21.103 學年度博士班統計資料.pdf 教 1-22.入學統計及延修生人數.zip
				教 2-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檔案系統建置與使用情形相關資料【教學發展組】	教 2.學習歷程檔案系統使用情形.xls
				教 3-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檔案/系統運用結果相關資料，如學生休學、轉學及退學情形之分析(各系可至教務系統/學籍系統/休、退、復及轉系)【註冊與課務組、教學發展組】	教 3.學習歷程檔案系統使用情形.xls 學生休學、轉學及退學情形，各系所可至「校務資訊系統/學籍系統/休、退、復及轉系」查詢
				教 4-學生來源分析【招生組】	教 4-1.107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分發本校來源高中學校前 10 名.pdf 教 4-2.107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分發本校來源高中學校前 10 名.pdf 教 4-3.107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本校來源高中學校前 10 名.pdf 教 4-4.106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分發本校來源高中學校前 10 名.pdf 教 4-5.106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分發本校來源高中學校前 10 名.pdf

(ok)

評鑑中心服務建議書所列(主要)			本處建議可提供資料		
品保項目	核心指標	檢核重點	各處室	可提供資料名稱 (資料檔案請依系所學位學程分別建立並於5月底前完成)	提供檔案名稱(含副檔名) (請於檔案名稱前加入處室簡稱及流水編號)
			學務處	學 1-對入學之新生提供始業輔導之規劃與執行相關文件與紀錄	教 4-6.106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本校來源高中學校前 10 名.pdf 學 1-1.106 學年度新生始業程序表(日間學制).doc 學 1-2.106 學年度新生始業程序表(進修學制).docx (數) 學 1-3.106 學年度新生始業成果照片(資料夾) 學 1-4.106 學年度新生始業統籌款支應情形(資料夾) 學 1-5.107 學年度新生始業程序表(日間學制).docx 學 1-6.107 學年度新生始業程序表(進修學制).docx (數) 學 1-7.107 學年度新生始業成果照片(資料夾) 學 1-8.107 學年度新生始業統籌款支用情形(資料夾)
				學 2-新生心理測驗提供系所運用之參考資料(密)、新生體檢	學 2-1. 新生心理健康量表實施程序.docx (新生心理測驗結果已提供各系大一導師參考運用) 學 2-2. 國立嘉義大學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要點.pdf
				學 3-新生入住規定及各系所學程入住人數	學 3-1.106(學)(加總)各系所及學程住宿人數.xlsx 學 3-2.107-1(學)(加總)各系所及學程住宿人數.xlsx 學 3-3. 學生宿舍管理規則.pdf
				學 4-導師名單、導師制時間及活動、開班會次數	學 4-1.106 年第一學期導師名單(日間部).docx 學 4-2.106 年第一學期導師名單(夜間部).docx (數) 學 4-3.106 年第二學期導師名單(日間部).docx 學 4-4.106 年第二學期導師名單(夜間部).docx (數) 學 4-5.107 年第一學期導師名單(日間部).docx 學 4-6.107 年第一學期導師名單(夜間部).docx (數) 學 4-7.107 年第二學期導師名單(日間部).docx 學 4-8.107 年第二學期導師名單(夜間部).docx (數) 學 4-9. 導師制活動表(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pdf 學 4-10. 導師制活動表(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pdf 學 4-11. 導師制活動表(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pdf 學 4-12. 班會時間次數.docx
			國際處	國 1-對入學之境外新生提供始業輔導規劃與執行相關文件與紀錄	國 1-1.106 學年度境外新生接待企畫書.pdf 國 1-2.107 學年度境外新生接待企畫書.pdf
	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3-2-1 系所具分析與掌握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之作法。 3-2-2 系所能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 3-2-3 系所各項課業學習支持性作法之成效。 3-2-4 系所整合及管理校內、外課業學習資源之作法。	教務處	教 1-學生成績分布(請至教務處網頁/ 各學系授課科目成績分布情形)【註冊與課務組】、學分抵免【註冊與課務組】、重修【註冊與課務組】、不及格【註冊與課務組】之相關資料請至畢業審查系統查看 教 2-學生選課輔導機制導師選課密碼【註冊與課務組】、休退學人數【註冊與課務組】 教 3-期中期末預警機制依據本校學士班學習成校預警實施要點辦理及紀錄可至校務行政系統/導師專區下載(洽學輔中心)【註冊與課務組】、課業輔導機制及紀錄【教學發展組、註冊與課務組】	學生學分抵免、重修及不及格之相關資料，各系所可至「教務行政系統→畢業初審查詢系統」查看 教 2-1. 導師密碼(給系辦).pdf 教 2-2. 導師密碼(給導師).pdf 教 2-3. 導師密碼(給學生).pdf 教 2-4. 各系所休退學人數.zip 教 3-1. 國立嘉義大學 108 年度學習診斷與輔導實施計畫.pdf 教 3-2. 國立嘉義大學學士班學生學習成效預警實施要點.pdf
			學務處	學 1-獎助學金(系所或導師推薦)辦法及獲獎名單 學 2-校外獎助學金學生得獎名單	學 1.106-107-1 校內獎助學金.xlsx 學 2-1.106-1 校外獎學金.xlsx 學 2-2.106-2 校外獎學金.xlsx 學 2-3.107-1 校外獎學金.xlsx

2-5. 輔導及雙主休名單

評鑑中心服務建議書所列(主要)			本處建議可提供資料		
品保項目	核心指標	檢核重點	各處室	可提供資料名稱 (資料檔案請依系所學位學程分別建立並於5月底前完成)	提供檔案名稱(含副檔名) (請於檔案名稱前加入處室簡稱及流水編號)
			圖書館	學 3-導師專區 圖 1-圖書館藏資源統計	學 3-1. 導師專區. pdf 圖 1-1. 2019 年各學院適用資料庫清單. xls 圖 1-2. 2019 年各院適用紙本中文現期刊清單. xls 圖 1-3. 2019 年各院適用紙本外文現期刊清單. xls 圖 1-4. 2019 年館藏資源統計(全). xls
	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3-3-1 系所提供學生課外活動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3-3-2 系所提供學生生活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3-3-3 系所提供學生生涯學習、職涯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學務處	學 1-服務學習課程、社團組成及幹部名單、社團補助、學生自治組織及活動 學 2-學生生活學習輔導機制及相關資料 學 3-學生輔導中心學生生涯學習輔導各項工作坊及活動等輔導作法及相關資料 學 4-學生職涯中心辦理、職涯輔導演講或活動、職涯測驗、企業參訪或見習等活動彙整表	學 1-1. 服務學習課程. docx 學 1-2. 學生社團組成及幹部名單. xls 學 1-3. 學生社團活動經費補助(資料夾) 學 1-4. 學生會及其活動. docx 生活輔導組提供校外獎助學金申請資訊，網址： http://www.ncyu.edu.tw/life/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52502 學生輔導中心設有班級導師專區提供合宜的生活輔導與支持，網址： http://www.ncyu.edu.tw/coun/gradation.aspx?site_content_sn=52498 學生職涯發展中心提供工作機會於學生職涯發展中心網頁—求職資訊(含工讀)項下，網址： http://www.ncyu.edu.tw/careercenter/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48482 學 3-1. 學生輔導中心學生生涯學習輔導各項工作坊及活動等輔導作法及相關資料. ppt 學 4-1. 106 學年度職涯輔導活動列表. docx
			國際處	國 1-交換學生、學海飛颺、國際交流基金等補助學生出國實習、見習、參加國外學術研討會及交流等機制與名單	國 1-1. 學生出國交換(含雙聯學制)名單. pdf (錄) 國 1-2. 教育部學海系列計畫補助名單. pdf 國 1-3. 本校國際交流基金補助研修計畫名單. pdf 國 1-4. 科技部補助學生出席國際會議要點及名單. pdf
			教務處	教 1-國內外實習、見習或參訪統計表【綜合行政組、通識教育組】	教 1-1. 106 學年度校訂選修專業校外實習統計表. xls 教 1-2. 107 學年度校訂選修專業校外實習統計表. xls 教 1-3. 國內外實習統計表. xls 教 1-4. 國內外見習或參訪統計表. xls
			師資培育中心	師 1-考取師培幼中小教學程之學生名單、提供學生之各項學習輔導機制及作法	師 1-1. 106 學年度考取師培幼中小教學程之學生名單. xls 師 1-2. 107 學年度考取師培幼中小教學程之學生名單. xls 師 1-3. 107 學年度琴法研習與檢定. pdf 師 1-4. 106 學年度字音字形研習與檢定. zip 師 1-5.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獎勵學生組成讀書會要點. pdf 師 1-6.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足跡教案設計比賽要點. pdf 師 1-7.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足跡』徵文比賽辦法及得獎作品. zip 師 1-8.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培育與輔導要點. pdf (錄) 師 1-9. 107-2 返校座談會暨教師資格考試說明會計畫書. doc 師 1-10. 教師資格考試共同考科模擬考試畫書. doc 師 1-11. 教育原理與制度考題解析計畫書. doc 師 1-12. 108-1 實習手冊_內文+目錄. pdf
			體育室	體 1-校隊比賽成績及舉辦運動賽會成效	體 1-1. 106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運動代表隊比賽成績. docx 體 1-2. 107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運動代表隊比賽成績. docx 體 1-3. 108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運動代表隊比賽成績. docx 體 1-4. 國立嘉義大學 98 週年全校運動會破大會紀錄成績. docx (錄)

評鑑中心服務建議書所列(主要)			本處建議可提供資料		
品保項目	核心指標	檢核重點	各處室	可提供資料名稱 (資料檔案請依系所學位學程分別建立並於5月底前完成)	提供檔案名稱(含副檔名) (請於檔案名稱前加入處室簡稱及流水編號)
3-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	3-4-1 系所建立學生學習品質管理機制及落實情形(含畢業門檻、近一學期教師評分紀錄)。 3-4-2 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能符合系所教育目標。 3-4-3 系所具備學生學習表現之檢討與回饋機制。 3-4-4 系所具備畢業生追蹤機制及落實情形。	學務處 教務處 語言中心 研發處	學務處	學 1-彙整系所依據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結果,對於滿意度未達 70%題項,擬定具體改善作法並執行之簽呈。 學 2-學生服務學習課程校內外服務統計 學 3-僱主意見調查分析報告(公告於學生職涯發展中心網頁供各系參考)。	體 1-5. 國立嘉義大學 99 週年全校運動會破大會紀錄成績.docx (原)
			教務處	教 1-學生畢業門檻(英文門檻請洽語言中心)【註冊與課務組】	學 1-1. 簽-105 應屆畢業流向調查滿意度改善執行情形.pdf 學 1-2. 簽-106 學年度應屆畢業流向調查-各系擬訂自我改善具體作法.pdf 學 2. 學生服務學習課程校內外服務統計.xlsx 學 3. 國立嘉義大學 107 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分析報告.docx
			語言中心	語 1-學生畢業門檻	學士班學生修業期滿,修滿應修之科目及學分,成績及格,且各學期體育、操行成績、服務學習均及格,並通過「英語文能力」基本要求者,准予畢業。 研究生在規定年限內修滿應修之科目與學分者,經學位考試及格,並通過「英語文能力」基本要求者,准予畢業。
			研發處	研 1-大專生科技部計畫	語 1-1. 學生畢業門檻.docx 語 1-2. 國立嘉義大學提升日間大學部學生英語文能力實施辦法.doc 語 1-3. 國立嘉義大學日間大學部學生英語文能力及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要點.doc 語 1-4. 國立嘉義大學日間研究生英語文能力實施辦法.doc 研 1-106 年科技部大專生計畫統計彙整表.pdf 研 1-107 年科技部大專生計畫統計彙整表.pdf

108 學年度已
廢除英語文
畢業門檻。
合 108 學年度以
前、後入學者

備註:

1. 本表參考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實施計畫中品保項目、核心指標及檢核重點等,並由各處室及受訪單位審視可提供資料名稱或提供建議項目與重點,並經 108 年 4 月 9 日本校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執行小組第 1 次會議修正通過。
2. 依評鑑中心通知 109 年繳交之自評報告書含 106-108 學年度資料,將視進度請各單位逐項補充。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歷史悠久，系名依時代需求不斷演變，其發展和培育目標、學生應具備之基本或核心能力，以及課程設計等，均能有所因應調整或更新開創。目前整體系所目標以培育優質國小師資為核心，並以養成教育行政、學術研究、文教事業經營等多元基礎與進階優質專業人才為使命，兼顧學生之教育專業知能與博雅通識素養，注重服務熱忱與師道精神之培育。

【學士班部分】

該系學士班目前每年招收一班約 45 人，均為師資培育生。94 至 98 學年度選修分組課程為「教育行政組」與「英語教學組」，99 學年度起分為「課程與教學組」及「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

課程架構包括通識教育 30 學分、教育專業必修 45 學分、教育專業選修 53 學分，並需加修「教育部規定之小教專業」課程 20 學分，合計 148 學分，以求達成學士班目標和基本核心能力。

【碩士班部分】

該系碩士班六項教育目標旨在培養學生具備相當的「教育理論」學術涵養、「課程與教學」和「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理論與實務之知能與職能、統合教育理論與實務相互檢證之學能、教育學術研究之興趣與學能、奉獻教育與其相關工作之熱忱與態度等，據此發展出七項核心能力，並具體化為二十六項核心能力指標。根據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建置碩士班課程架構圖和課程地圖，其中包含共同教育課程、共同研究工具與方法課程、分組專門課程、各組必修課程及統合課程等五類。碩士班分為「教育理論組」、「課程與教學組」和「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三組，畢業至少修習 36 學分（含論文 6 學分）。學生對於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的瞭解與滿意度均達中上程度。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該系碩士在職專班分為「課程與教學組」與「學校行政組」，課程設計符合專業需求。

【博士班部分】

該系博士班自 99 學年度調整為「課程與教學組」、「教育理論組」及「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該系能根據博士班之教育目標發展核心能力，其核心能力能反映該系設立宗旨與教育目標，並配合學校發展定位，發展該系之辦學特色。該系並根據博士班核心能力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建構課程地圖。

（二）待改善事項

【學士班部分】

1. 學士班設有「課程與教學組」及「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選修分組課程，其中「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在開授科目、師資專長、教師研究等方面均顯得薄弱。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1. 「課程與教學組」及「學校行政組」課程內容不同，但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相同，有所不妥。
2. 強調全球視野的培養為該系教育目標之一，惟課程對此能力培養的規劃並不顯著。

（三）建議事項

【學士班部分】

1. 宜加強「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之文教事業經營課程體系的實施，並強化師資陣容或增加相關研究。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1. 宜分別建構「課程與教學組」及「學校行政組」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2. 課程設計宜回應培養全球視野素養之教育目標。

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目前專任教師 15 人，其中教授 8 位、副教授 5 位、助理教授 2 位，學術背景相當多元，且大多數具中小學教學實際經驗，教學方式和成績評量多元化。

【學士班部分】

目前分「課程與教學」、「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兩組進行教學。此外，大一至大四分別開設「服務學習」、「專業服務學習」、「業界見習」及「業界實習」，以培養學生人文關懷和學用合一之目標，有其特色。

【碩士班部分】

碩士班教學力求理論與實務兼顧，鼓勵學生進行教育實務改進之研究，每年均舉辦大型國際研討會，提供學生論文發表及學習機會。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多為在職教師及教育行政人員，上課時間安排在每週三與週五晚上，地點在該校林森校區。

【博士班部分】

教學著重教育理論之批判與建構，該系鼓勵博士生進行教育改革之研究，每年皆有教師帶領博士生至國外參加國際性研討會發表論文。

(二) 待改善事項

【學士班部分】

1. 學生對系上開授科目、教學內容、教學方法之滿意度以「尚可」居多，且有部分學生表示「非常不同意」、「不同意」，顯示仍有改善之必要。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1. 根據該系教師教學輔助媒材有助於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之問卷調查結果，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在「教師教學的補助媒材有助於我的學習」題項中，認為「尚可」高達 42%，比例頗高，且有部分學生表示「非常不同意」、「不同意」，有待改善。

(三) 建議事項

【學士班部分】

1. 宜瞭解學生滿意度低之原因，並針對開授科目、教學內容及教學方法等再求多加改善。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1. 宜加強改進教學輔助媒材，以滿足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之需求，助益學生之學習。

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為因應教育產業脈動與國家社會教育專業人力需求，該系致力於不同班制之分組及課程調整，提供多元管道使學生獲得課程及生涯相關資訊，並規劃不同類型的學習與成長活動，以達成培養教育行政、學術研究、文教事業經營等多元基礎與進階優質專業人才的使命。

該系並透過學習預警與追蹤輔導等機制，掌握學生學習狀況及進行適時的輔導。該系教師對學生的學習輔導相當負責盡職，特別是對學生作業報告評閱相當用心，能隨時改正學生缺點給予回饋，於落實學習輔導上有一定程度之效果。

除碩士在職專班外，學生於畢業前需通過英語及資訊能力檢定之畢業門檻，有助於提升其學習能力。為協助學生規劃生涯發展，該系

開設公職考試微學程，並爭取雲嘉南區域資源教學中心補助，辦理公教就業輔導講座，參與學生的滿意度高。

在學習資源方面，除圖書館教育類的圖書外，該系並設置公職考試參考用書及國小教科用書之圖書資源室；圖書儀器設備及特別教室均訂有借用辦法，借用紀錄確實。

【學士班部分】

從學生入學開始，即有校方辦理的新生導入研習、該系辦理的新生及家長座談會與系學會辦理的暑期分區新生座談會；導師並負責學生選課之輔導，學生對導師制之滿意度高，導師時間活動的紀錄保留完整。系學會的組織及運作正常，主辦或協辦各項活動，提供學生多元的學習經驗。

【碩士班、博士班部分】

該系碩士班及博士班設置認輔教師，提供學生學習、生活及生涯的輔導，並透過期初與期末師生座談會，提供師生互動及意見交流的機會。該系亦訂定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研討會補助辦法，鼓勵學生體驗國際學術交流。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為配合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白天工作、夜間進修的型態，該系安排在該學期有授課之教師擔任導師，提供學生學習及生活上適時的輔導。

（二）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的建置率雖超過五成，但各項目的建置完成率偏低。
2. 微型教學實驗室、教材教具研發室等特定教室的使用率偏低。

【學士班部分】

1. 申請與獲得國科會大專生研究計畫獎助的人數偏少。

2. 系學會辦公室位於初教館二樓，在學校人員上班以外的時間會因樓梯關閉而無法使用。

【碩士班、博士班部分】

1. 研究生學會未完全依照其組織章程運作。

（三）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鼓勵並指導學生完成學習歷程檔案內容的建置，落實學習歷程檔案協助學生自我省思與自我精進之功能。
2. 宜鼓勵教師於相關課程中善用微型教學實驗室與教材教具研發室。

【學士班部分】

1. 宜積極鼓勵並明確指導學生完成專題計畫的撰寫與申請，以增加國科會大專生研究計畫申請件數，並宜在課程中強化學生研擬專題計畫的知能，以提升申請通過率。
2. 宜提升系學會辦公室之使用效能，如更換地點或增加二樓樓梯之開放時間。

【碩士班、博士班部分】

1. 研究生學會成員宜瞭解該會組織章程之規定，並依此做為該會運作之依據。

四、學術與專業表現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分成教育理論組、課程與教學組、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符合教育學系的專業取向；惟博士班學生總員額被不在該系實際經營的幼兒教育組佔用，影響同儕交流的專業發展。此外，教育行政專長的教師約略 2 位，且缺乏文教事業專長的教師，難以滿足教育行

政與文教經營組的專業能力；相較而言，教育基礎理論的專業人力充沛，但教育基礎理論專業的貢獻仍需加強。

該系 15 位教師學有專精，也積極申請國科會專案，且每年都有案件通過，近三年共 33 件，教師能積極發表期刊論文，且部分論文發表於審查嚴謹的期刊；此外，教師亦有出版專書。惟國科會專案的獲取及全系的學術鑽研動能，聚集於少數教師。該系教師能積極參與各種專業服務的工作，並將專業貢獻於教育實際場域，極力推廣該系的專業。

該系鼓勵學生畢業前於期刊或研討會發表論文，並透過課程設計的搭配，以提升學生的專業；惟碩士在職專班並未落實。

該系論文指導能符合學生教育專業的發展意圖，專業成長顯著，在職生也能將專業知識落實於實務。該系雖有分組，教師大部分卻進行跨組指導，恐有失去專業分工的意義，也不利於透過指導論文過程，深化組別的專業耕耘，此外，教育理論組的論文指導偏少。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的人力不足，且教師的學術專業與指導之論文未盡相符。
2. 該系學術研究表現聚集於少數教師，無法彰顯全系的專業品牌效應。

【博士班部分】

1. 部分博士生在修讀完規定學分之後，因工作或其他因素，以致延後完成論文之時間，如其論文採調查量化研究，則其所得結果之時效性減低，有損該論文之價值和功能。
2. 該系博士班幼兒教育組佔用其他組別之博士班學生員額，影響同儕交流的專業發展。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根據分組界定教師專長，且每組宜分配相當數量的教師，並引領往某一學術專長鑽研，以滿足該系學術分工的專業需求。
2. 宜鼓勵全體教師積極申請國科會專案，並鼓勵教師於審查嚴謹的期刊發表，以擴大該系的專業能見度。

【博士班部分】

1. 博士生修完學分之後，宜在撰寫論文期間多予輔導，使其所得結果具有時效性，提高論文之價值。
2. 博士班學生的員額宜根據該系的實質分組發展，提供相互對應的人數，以利學生同儕學習的專業發展。

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能定期編印系友通訊錄、組織系友會、發行電子報，並定期對畢業生進行問卷調查，已建立良好連結機制；此外，畢業生問卷調查顯示，「畢業後覓得專兼任教職」、「考上公務人員」、「升學研究所」之人數，約占全體畢業生四分之三，於實現該系教育目標之對照上，已具一定水準。

該系於每學年度伊始召開新生及家長座談會，亦定期舉辦師生座談會，定期蒐集畢業生升學與就業資料，並將各項會議討論及與課程改革相關訊息，提供該系課程發展委員會做為下一年度課程改進參考，顯示該系能定期蒐集內外部互動關係人之意見，做為持續改善教學品質之參據。

【學士班部分】

該系課程發展委員會採納學士班畢業生對課程改革之意見與建議，進行該系學士班課程之修正，例如增加「文教事業經營」及「公職考試微學程」等課程，以因應該系約四分之一學生選擇擔任非教師工作者之生涯發展需求。

【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部分】

該系課程發展委員會採納研究所畢業生對課程改革之意見與建議，進行研究所課程之修正，包括將研究所最低畢業學分，由 32 學分調降至 30 學分；顯示研究所畢業生之建議，能對該系課程改革產生回饋與修正效應。

(二) 待改善事項

無。

(三) 建議事項

無。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

102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

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

受評單位：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

此欄位由本會針對各項建議事項，進行書面檢核，**受評單位毋須填寫**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p>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p> <p>【學士班部分】</p> <p>1.宜加強「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之文教事業經營課程體系的實施，並強化師資陣容或增加相關研究。</p>	<p>【學士班部分】</p> <p>本學系大學部課程配合學校 104 學年度起進行全校模組化，將視現今系所師資、教育目標、趨勢等進行規劃調整，並配合學校組織重整，於 103 學年度起本學系與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數理教育研究所三系所進行行政整併，三系所相互支援，師資結構重組。104 學年度課程將不規劃「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課程擬規劃為「教育學術發展組」、「教育實務發展組」、「數理教學組」三個模組，期許經由課程模組化規劃，以及系所整併，將能使本學系各模組課程架構與師資配置緊密連貫，促進</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受評班制：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學系目標實現，保障學生學習品質。	
<p>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p> <p>【碩士在職專班部分】</p> <p>1.宜分別建構「課程與教學組」及「學校行政組」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p>	<p>【碩士在職專班部分】</p> <p>1.配合學校期程，於每年 12 月起進行下學年度課程修訂，本學系將依委員建議，透過行政程序完成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與教學組」及「學校行政組」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分別釐訂。</p> <p>2.擬修訂「課程與教學組」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如下：</p> <p>2-1 教育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具備課程與教學實務研究學識。 b.獲得課程與教學實務研究能力。 c.應用課程與教學實務研究成果。 d.涵詠課程與教學實務研究志趣。 e.陶冶課程與教學議題批判素養。 <p>2-2 核心能力：</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p>a.「本土化」思維與「全球化」視野之優質知能與涵養。</p> <p>b.優質的課程與教學研究能力與涵養。</p> <p>c.優質的「課程與教學」理論和實務之能力與涵養。</p> <p>e.反省、敬業、溝通、領導與團隊合作之優質能力與涵養。</p> <p>f.合理性邏輯思考、尊重多元文化和人道關懷之優質能力與涵養。</p> <p>3.擬修訂「學校行政組」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如下： 2-1 教育目標：</p> <p>a.具備學校行政實務研究學識。</p> <p>b.獲得學校行政實務研究能力。</p> <p>c.應用學校行政實務研究成果。</p> <p>d.涵詠學校行政實務研究志趣。</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p>e.陶冶學校行政議題批判素養。</p> <p>2-2 核心能力:</p> <p>a.「本土化」思維與「全球化」視野之優質知能與涵養。</p> <p>b.優質的學校行政研究能力與涵養。</p> <p>c.從事「學校行政」工作之專業能力與涵養。</p> <p>e.反省、敬業、溝通、領導與團隊合作之優質能力與涵養。</p> <p>f.合理性邏輯思考、尊重多元文化和人道關懷之優質能力與涵養。</p>	
<p>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p> <p>【碩士在職專班部分】</p> <p>2.課程設計宜回應培養全球視野素養之教育目標。</p>	<p>【碩士在職專班部分】</p> <p>本學系碩專班除開設「多元文化教育的理論與實務研究」、「西洋教育思想研究」、「跨國教育改革比較研究」、「比較教育研究」等明顯課程符合培養全球視野素養之外，在潛在課程方面亦多方面不間斷提</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p>升並鼓勵教師與學生參與國際活動，以提升全球視野，例如定期辦理國際學術研討會、邀請外國學者蒞臨演講或學術交流、2014年暑期至美國愛許蘭大學進行教育專業參訪活動等。</p>	
<p>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p> <p>【學士班部分】</p> <p>1.宜瞭解學生滿意度低之原因，並針對開授科目、教學內容及教學方法等再求多加改善。</p>	<p>【學士班部分】</p> <p>1.學生端:配合學校政策，於期初建立「教師教學意見調查」，讓學生能對於教師教學內容、授課方式及教師教學態度等有所回饋。期末時，學生填答該學期所修習課程之「教師教學評量」，作為預選之通關作業，且可使老師了解自我教學概況。</p> <p>2.老師端:於 102 學年度起本學系規劃辦理教師實施「教學品質自我檢核」活動，系辦於每學期第 16 週發放自我檢核問卷(自我檢核問卷，如附件 1)給所有專兼任教師，一門課一張檢核表，第 18 週收回。讓老師也反思自己的教學狀況，以做為持續</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p>改善、精進教學的依據。</p> <p>3.配合教學意見之調查作業，於系務會議鼓勵教師在課程中隨時蒐集學生對課程學習的意見與反應，即時進行溝通。</p> <p>4.透過每學期之課程規劃委員會、每月學系師生幹部座談時間，鼓勵學生對課程科目開設、教師教學方法與學習需求，徵詢學生心得與建議</p>	
<p>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p> <p>【碩士在職專班部分】</p> <p>1.宜加強改進教學輔助媒材，以滿足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之需求，助益學生之學習。</p>	<p>【碩士在職專班部分】</p> <p>1.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已增購 33 台電腦於林森校區教室，並持續充實教學輔助設備、廣播系統及相關設備，以提升教學品質。</p> <p>2.鼓勵教師多多使用輔助媒材或網路教學平臺進行教學，以滿足學生需求。學校之「教師教學意見調查」題目中，並已涵蓋數位網路與教學資源之應用情形，以督促教師多加以使用。</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p>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p> <p>【共同部分】</p> <p>1.宜鼓勵並指導學生完成學習歷程檔案內容的建置，落實學習歷程檔案協助學生自我省思與自我精進之功能。</p>	<p>【共同部分】</p> <p>學習歷程檔案之建構主要針對學士班學生，此系統可顯示出學生長期的學習軌跡，及具體的學習進展情形，有助於學生自我檢視與省思其學習表現，激勵學生持續自我精進，適時增益或補實所需能力。</p> <p>1.學士班:為強化學生學習檔案，將鼓勵學生善用學校現有 E-portfolio 系統，每年教務處教學發展組利用公開場合進行學習歷程檔案建置操作教學，如附件 2，透過學系導師及行政之檢視，了解、督促學習歷程檔案建置情形(宣導通知，如附件 3)。每年學校舉辦學習歷程競賽，由導師推薦優秀建置學生檔案參加個人競賽，或參加團體競賽，並對優秀者進行公開表揚(競賽通知，如附件 4)。期初/期末師生座談會、師生幹部座談會等公開場合加強宣導，並於系網公告操作說明，如附件 5，傳</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p>達歷程檔案建置之重要性。在大五實習階段，並將鼓勵學生製作實習檔案，已顯示具體的專業能力實績，以有利於獲得未來職涯競爭與發展機會。</p> <p>2.碩、博士班: 為強化學生學習檔案，將鼓勵學生善用學校現有 E-portfolio 系統，透過學系認輔導師及行政之檢視，了解、督促學習歷程檔案建置情形(宣導通知，如附件 3)。在期初、期末師生座談會、師生幹部座談會等公開場合加強宣導，並於系網公告操作說明，如附件 5，傳達歷程檔案建置之重要性。</p> <p>3.碩專班: 為強化學生學習檔案，將鼓勵學生善用學校現有 E-portfolio 系統，透過學系導師及行政之檢視，了解、督促學習歷程檔案建置情形。在期初/期末師生座談會、師生幹部座談會等公開場合加強宣導，並於系網公告操作說明，如附件 5，傳</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達歷程檔案建置之重要性。	
<p>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p> <p>【共同部分】</p> <p>2.宜鼓勵教師於相關課程中善用微型教學實驗室與教材教具研發室。</p>	<p>【共同部分】</p> <p>1.學士班: 鼓勵「國小教學實習」、「各領域教材教法」課程授課教師於相關課程中善用微型教學實驗室進行模擬試教及回饋反思、善用教材教具研發室進行實習及模擬試教所需教材教具之研製。此外亦鼓勵有意進行教甄練習同學，可善用微型教學實驗室與教材教具研發室進行模擬試教及回饋反思、研製相關所需教材教具。</p> <p>2.碩博士班及碩專班:將透過系務會議宣導，在有利於課程目標之達成及設備資源的可及，善用微型教學實驗室與教材教具研發室，並請教師鼓勵有意進行教甄練習同學，可善用微型教學實驗室與教材教具研發室進行模擬試教及回饋反思、研製相關所需教材教具。</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p>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p> <p>【學士班部分】</p> <p>1.宜積極鼓勵並明確指導學生完成專題計畫的撰寫與申請，以增加國科會大專生研究計畫申請件數，並宜在課程中強化學生研擬專題計畫的知能，以提升申請通過率。</p>	<p>【學士班部分】</p> <p>1.為積極鼓勵學生參加專題計畫的撰寫與申請，配合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申請時間，101 學年度起將「教育研究法」於三下改為三上開課，102 學年度起直接修改課程架構中，將「教育研究法」調整為三上課程，102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6。在「教育研究法」課程中，指導學生撰寫科技部計畫，學生依所興趣的主題，尋找系上符合研究專長之教師，由全體教師共同指導學生製作專題。</p> <p>2.結合數理所與教政所 (兩所均無大學部學生) 行政整併後所增之豐沛師資，擴增指導大學生國科會大專生研究計畫申請之能量。</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p> <p>【學士班部分】</p> <p>2.宜提升系學會辦公室之使用效</p>	<p>【學士班部分】</p> <p>為提升系學會辦公室之使用效能，另增加教育館二樓 B03-202 教室為系學會辦公室分部，以解決學生</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受評班制：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能,如更換地點或增加二樓樓梯之開放時間。	夜間使用之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p> <p>【碩士班、博士班部分】</p> <p>1. 研究生學會成員宜瞭解該會組織章程之規定,並依此做為該會運作之依據。</p>	<p>【碩士班、博士班部分】</p> <p>碩士班、博士班: 在新生座談會、期初/期末師生座談會、師生幹部座談會等公開場合加強宣導研究生學會組織章程之規定,並於系網公告,如附件 7,以及收錄於碩博士班新生入學手冊(擷取部分手冊資料如附件 8)中,讓學生更瞭解所學會組織之規定。</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四、學術與專業表現</p> <p>【共同部分】</p> <p>1. 宜根據分組界定教師專長,且每組宜分配相當數量的教師,並引領往某一學術專長鑽研,以滿足該系學術分工的專業需求。</p>	<p>【共同部分】</p> <p>配合學校組織重整,從 103 學年度起本學系與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數理教育研究所三系所進行行政整併,三系所師資互相支援,依教師專長分成教育理論、課程與教學、教育行政與政策、數理教育,大部分老師皆有主專長與次專長,並依老師專長進行授課、學術研究等專業分工,三系所教師</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專長匯整表，如附件 9。	
<p>四、學術與專業表現</p> <p>【共同部分】</p> <p>2.宜鼓勵全體教師積極申請國科會專案，並鼓勵教師於審查嚴謹的期刊發表，以擴大該系的專業能見度。</p>	<p>【共同部分】</p> <p>鼓勵教師申請科技部、教育部等研究計畫，並鼓勵教師參與國際研討會與投稿審查嚴謹的期刊發表論文。並於系務會議、系網中表揚教師優秀表現，並透過相關會議，統計、公開歷年計畫申請與通過情形，以激勵此方面的持續成長。</p> <p>另於 103 學年度起在初教館西側一、二樓梯間增闢歷年教師著作展示櫥窗(如附件 10)，陳列系上教師之著作，以增加教師學術研發能見度，激勵系上教師相互成長。</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四、學術與專業表現</p> <p>【博士班部分】</p> <p>1.博士生修完學分之後，宜在撰寫論文期間多予輔導，使其所得</p>	<p>【博士班部分】</p> <p>每位博士生除有論文指導老師外，系上另配置有認輔導師(如附件 11)，時時給予關懷與輔導。每學期定期召開期初/期末師生座談會、師生幹部座談會，</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受評班制：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結果具有時效性，提高論文之價值。	系上師長給予學生勉勵，並聆聽學生聲音，促進師生交流。系辦在學生修課與撰寫論文期間也給予行政協助與輔導，使其能順利完成論文，以提高論文之價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四、學術與專業表現</p> <p>【博士班部分】</p> <p>2. 博士班學生的員額宜根據該系的實質分組發展，提供相互對應的人數，以利學生同儕學習的專業發展。</p>	<p>【博士班部分】</p> <p>本學系博士班每年招生 12 名博士生，分別為教育理論組 2 人、課程與教學組〔一般課程與教學領域〕2 人、課程與教學組〔幼兒教育課程與教學領域〕2 人、課程與教學組〔家庭教育課程與教學領域〕2 人、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 4 人。自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與幼教系、輔諮系合聘師資，聘請兩系教師協助開設幼教與家教分組專業領域課程，以充分滿足兩組學生之課程選修與專業學習之需求。基本上，博士生在必修、共同教育研究工具與方法科目、共同教育基礎科目課程，仍一同學習，只有</p>	<p>1.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受評單位回應）	資料備查檢核
	在各組專業課程時才會分開上課，故學生不僅能相互砥礪，亦能各組之間相互交流，更能達成同儕學習之成效。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教育學系所發展SWOT分析

優勢(Strengths)	機會(Opportunities)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師資素質整齊，均具博士學位，八成師資皆為教授，且幾乎具中小學實務教學經驗，可謂陣容堅強。 2.學生素質優良，然具發展潛力。 3.教育圖書資源豐富，有利教學與研究。 4.本系專業師資可結合其他教育相關系所老師(輔導、特教、音樂、美術、體育等)之專長，且教師長期與社區合作、服務，推動雲嘉南區域地方教育輔導。 5.教育系從師專以來即是師範教育的重鎮，擁有良好培育小學師資的傳統。 6.本系教師背景多元，擁有不同國家學習經驗，可開創本系未來發展潛能。 7.本學系與時俱進，歷史悠久且規模宏大，師資培育與辦學經驗豐富，堪稱為本校師範學院的龍頭學系，也是本校的重要支柱之一，自九十九學年度起本學系與國民教育研究所正式合併，而分成教育學系大學部、碩士班、博士班、碩專班，學制完整。 8.本學系課程本身規劃有教檢、教甄、高普考、升學研究所等多元課程，有利學生未來就業之選擇。 9.本學系大學部課程配合學校104學年度起進行全校模組化，系所師資、教育目標、趨勢等進行規劃調整，並配合學校組織重整。104學年度課程規劃為「教育學術發展組」、「教育實務發展組」、「數理教學組」三個模組，經由課程模組化規劃，以及系所整併，各模組課程架構與師資配置緊密連貫，促進學系目標實現，保障學生學習品質。 10.本學系本身除藉由課程分組規劃外，並運用綜合大學多領域系所、多元優秀師資結構、多元學習環境資源之優勢，輔導學生跨學院修讀輔系、雙主修與「微學程」課程，並提供同學修讀加註專長課程，培養學生具備多元專長，使學生畢業後具有多元競爭力與適應力。 11.本學系系友遍及全國各重要教育機構，特別是雲嘉南地區小學教育人員多數為本系系友，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隨著社會多元智能與多元成就的展現，文教事業更加蓬勃，增加本學系畢業生就業市場。 2.提供在職教育人員進修機會。 3.每年爭取公費生的名額，可以提升許多學生選填本系之意願，有利於招生。 4.自教育系學生出路不再穩定之下，本系處於綜合大學之內，學生得修習輔系、雙主修與微學程、加註專長課程，發展第二專長的可能性甚多，相較於其他教育大學的單一性，此為本校教育系的另一發展機會。 5.本學系老師積極出國發表論文，可尋求建立多元國際化的研究合作管道。 6.藉由學術交流，可與中國大陸、外國學者進行講學交換，以擴展師生視野。 7.教師目前積極尋求建立具區域合作特色的教育研究團隊。 8.為因應危機，本學系於學生求學過程中，輔導與鼓勵學生朝向多元化發展，例如報考教檢與教甄走入中小學教育界、報考高普考踏入公職行政界、報考研究所進入研究學術界、從事其他正當行業隨時可就業。 9.為因應危機，本學系於學生求學過程中，尤其大四時，特別透過就業輔導規畫，以協助解決學生畢業後就業問題，而與本學系畢業生密切相關的主要出路，除考教檢和教甄外，並以從事公教人員為另一出路，故本規畫主要包括教檢、教甄、公職考試等各類輔導，予以強化學生多元發展之本職學能，以協助其儘可能解決就業問題。

優勢(Strengths)	機會(Opportunities)
<p>係密切，擁有豐富的地方支援，以提供實習機會，協助指導學生實習，對本系師資培育之落實甚有助益。</p> <p>12.本系所師資除畢業於本國外，並有歐美名校畢業者，同時，有部份師生常出國發表論文，出席國際學術研討會，具有不同訓練背景和文化體驗，有利本學系拓展國際化視野。</p>	
劣勢(Weaknesses)	威脅(Threats)
<p>1.教師研究能量有待激發。</p> <p>2.學生外語能力有待提升。</p> <p>3.過去師範體系培養之師資過多，又因社會少子化影響，師資需求量大減，可能造成學生填寫志願的意願降低以及入學後學習動機較弱。</p> <p>4.本校各校區分散過廣，本學系地處民雄校區，地理位置及交通往返不利與各校區即時互動，不易整合資源，也不利於學生跨學院學系的修課、研究或教學。</p> <p>5.國內大學院校數量大幅增加，師資培育機構過度開放，又因受到少子化之影響，造成教師需求量供過於求，使得大學生，尤其是師培生擔任教職比率下降，致使本學系學生面臨重大競爭壓力。</p>	<p>1.民國105年少子化將衝擊到高等教育，生源質量將受重大影響。</p> <p>2.碩博士班報名人數逐年減少。</p> <p>3.本學系地處嘉義，而雲嘉地區人口數少，另有鄰近幾所大學的教育相關系所爭相吸引學生，生存倍感威脅。</p> <p>4.傳統師範院校內的教育學系雖然不多，然而師資培育自由化的政策下，過度開放小教學程，大幅增加小教師資的競爭度，減低教育系學生未來生涯發展上的優勢。</p> <p>5.受到全球金融風暴擴散影響，98年全球經濟衰退，人力需求急速減少，各國就業市場受到嚴重波及，經濟未見明顯起色。失業問題亦嚴重波及青年、高學歷者，尤其是過去明星產業中的研發、技術人力也遭受前所未有的就業危機。在此趨勢下，本學系學生同樣面臨就業重大競爭壓力。</p> <p>6.國內大學院校數量大幅增加，師資培育政策開放，又因受到少子化之影響，造成教師需求量供過於求，使得大學生，尤其師培生教職就業率下降，因此如何提升師培生畢業後之就業率，不僅已成為師資培育相關學系高度重視的議題，亦為本學系永續努力之重點目標。</p>

發展策略(Strategies)

- 1.持續提升教師教學品質，配合學校以獎勵教學績優老師。
- 2.激發教師研究之能量與品質。
- 3.積極鼓勵老師出席參與各類教育性的社會服務，以善盡社會責任，並提升本學系生存能見度。
- 4.鼓勵學生考取校內外多元證照，修讀加註專長課程，強化教學基本能力及就業基本能力。

- 5.培養學生多元進路，除具備一般教師資格外，並提供高普考、研究所等相關課程，且舉辦各類相關專題演講，提升專業能力，俾以培育學生未來多元生存競爭力。
- 6.進行課程改革，提高本系所課程與相關就業能力之密切配合度。
- 7.提升教師資訊能力，融入課程與教學，使學生學習不受時空限制。
- 8.積極鼓勵本系所師生參與各類國內外學術研討會，並發表論文，以增廣見聞，擴展視野。

通 知

108 年 10 月 4 日

聯絡人：楊弘道組長、何鴻裕專員

聯絡電話：2717161~3

主旨：為辦理本校 108 學年度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以下簡稱本試辦方案）相關作業，請各博士班招生單位（學系、博士學位學程）**至遲於 10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三）下班前**回復本試辦方案確認辦理或放棄名額聲明，以利獲分配名額招生單位所屬學院辦理初審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108 年 9 月 17 日召開）決議，本校 108 學年度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名額 3 名分配予教育學系、農學院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及應用化學系各 1 名。如前述博士班招生單位因故放棄名額，則依序由資訊工程學系、食品科學系、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及企業管理學系遞補。
- 二、為利確認獎學金名額執行之博士班招生單位，以利所屬學院辦理初審作業，請各博士班招生單位填妥「國立嘉義大學 108 學年度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確認辦理或放棄名額聲明書」，經主管核章後於 **10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三）下班前**回傳研究發展處，說明如下：
 - （一）**教育學系、農學院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及應用化學系**：
 1. **如確認辦理**，請確實依據承諾事項執行，並依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要點辦理相關作業。
 2. **如確認放棄名額**，將由候補單位依序遞補。
 - （二）**資訊工程學系、食品科學系、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及企業管理學系**（註：為避免因遞補作業造成獎學金審查及核發作業時程延遲，請先以「**如獲名額遞補時是否執行**」填寫回復）：
 1. **如確認辦理**，研究發展處將於獲遞補時立即通知遞補事宜。
 2. **如確認放棄名額**，將由其他候補單位依序遞補。
- 三、檢附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紀錄、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要點、本校「108 學年度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確認辦理或放棄名額聲明書」，如附件。

此致

教育學系、企業管理學系、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農學院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應用化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食品科學系

研究發展處敬啟

**國立嘉義大學 108 學年度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確認辦理或放棄名額
聲明書**

學院名稱		系所、學位 學程名稱	
<p>※本博士班已詳閱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要點（如附件）及注意事項，並經審慎評估後做成以下決定：</p> <p><input type="checkbox"/> 確認辦理，並依規定於執行期間（108 年 9 月至 112 年 8 月）每個月配合提供獎學金至少 <u>1 萬元</u>。</p> <p><input type="checkbox"/> 放棄名額，原因：_____。</p> <p>此致本校研究發展處</p>			
系所、學位學程 主管核章		院長核章	
注意事項	<p>※獎勵對象：本校 108 學年度招收之博士班一年級新生，其入學前成績優良且具有研究潛力者，一次得補助 4 年。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本獎學金：</p> <p>1. 博士生於公私立機構從事專兼職工作（不含於本校擔任計畫兼任人員或教學助理）、以在職身分報考或經香港、澳門及大陸地區招生管道入學者。</p> <p>2. 博士生於報到後辦理休學、保留入學資格、未完成註冊或遭退學者。</p> <p>※獎勵對象於就讀博士班期間，由科技部與本校共同負擔獎學金金額如下：</p> <p>1. 第 1 年及第 2 年就讀期間由科技部每月補助獎學金 <u>3 萬元</u>，各學院（含該博士生所屬博士班招生單位及指導教授）每月至少配合獎學金 <u>1 萬元</u>。</p> <p>2. 第 3 年及第 4 年就讀期間由科技部每月補助獎學金 <u>2 萬元</u>，本校每月配合獎學金 <u>1 萬元</u>，各學院（含該博士生所屬博士班招生單位及指導教授）每月至少配合獎學金 <u>1 萬元</u>。</p>		

研究發展處會辦紀錄			
學術發展組		研發長	

註：本聲明書正本留存研發處，影本送系所、學位學程存參。

簽 於 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

日期：108/09/23

主旨：檢陳本校108學年度第1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紀錄，請鑒核。

說明：

- 一、本會議業於108年9月17日（二）下午3時30分召開完畢。
- 二、本會議報告案一續提送108年度第2次學校統籌款分配會議審議。

擬辦：奉核後會議紀錄掃描電子檔傳送各委員卓參。

會辦單位：劉副校長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專 門 委 員 范 惠 珍 主任秘書 吳 思 敬
 0924/1545 0924/1600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margin-bottom: 5px;">專 責 李 文 茹 0923/1545</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margin-bottom: 5px;">組 長 楊 弘 道 0923/1615</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margin-bottom: 5px;">簡 任 書 盧 青 廷 0923/1630</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研 究 發 展 處 研 發 長 徐 善 德 0923/1645</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margin-bottom: 5px;">副 校 長 劉 榮 義 0924/1220</div>	<p style="font-size: 2em; margin-bottom: 20px;">如 擬</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校 長 艾 群 0926/1020</div>

裝 訂 線



國立嘉義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9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研發處會議室

主席：劉 █ 副校長

紀錄：李 █

出席人員：徐 █ 研發長、黃 █ 院長（請假）、張 █ 院長、李 █ 院長、林 █ 院長、章 █ 院長、陳 █ 院長、張 █ 院長、楊 █ 教授

列席人員：彭 █ 副研發長、盧 █ 簡任秘書、楊 █ 組長、何 █ 專員、楊 █ 專案組員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

提案一：本校執行科技部 107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受獎勵教師之期末績效報告，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研究發展處

決議：

一、依據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決議，本案原列為本次會議之報告案，惟依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支給規定第 7 點規定，科技部研究獎勵執行績效報告經學院初審後送本小組會議複審，爰經議決改列為本次會議之提案事項。

二、本案經審查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108 年 5 月 29 日簽奉校長核可，並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將期末績效報告上傳至科技部網站。

提案二：本校執行科技部 108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各學院申請書、推薦名單及獎勵金額，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研究發展處

決議：

一、理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謝 █ 老師業於 107 年 8 月 1 日起升等為教授，故理工學院本次所提送 10 名推薦教師中，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僅有 3 名，未符合 107 學年度第 5 次會議有關該學院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至少 4 名之決議。因本案各學院所提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人數已達全校提送人數 40% 以上，符合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支給規定第 5 點規定，經審議同意將理工學院謝 █ 教授與其他獲推薦 25 名教師列為本校執行科技部 108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

勵名單，合計為教授 15 名、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 11 名。

- 二、爾後各學院審查所屬教師所提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時，應以申請教師現職職級認定。
- 三、獎勵金支領採方案二辦理（楊德清教授每月支領 2 萬元，餘 25 人每人每月支領 1 萬 392 元，計算後獎勵金 335 萬 7,600 元、健保公提支出 6 萬 3,984 元，共計 342 萬 1,584 元，繳回 547 元）。

◎執行情形：本案申請書已於 108 年 6 月 4 日以嘉大研發字第 1089002581 號函送科技部，科技部於 108 年 8 月 8 日科部綜字第 1080054439A 號函復本校 108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案業經審定通過。

決定：

- 一、洽悉。
- 二、請各院檢視院內推薦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審查機制是否完備，以及本校所提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人數須達全校提送人數 40% 以上之決議是否窒礙難行，相關意見請提案送學術審議小組會議討論。

參、報告事項

報告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有關本校 108 年度第 2 次學校統籌款分配會議各類研究計畫學校配合款申請案，提請報告。

說明：

- 一、本校 108 年度第 2 次學校統籌款分配會議各類研究計畫學校配合款申請，計有學生事務處、國際事務處、師資培育中心、語言中心、人文藝術學院及農學院共 8 件申請案；其中已獲委補助單位核定計畫（項目 1~7）擬申請學校統籌款金額為 126 萬 7,221 元（經常門 108 萬 4,210 元；資本門 18 萬 3,011 元）；尚未獲委補助單位核定計畫（項目 8）擬申請學校統籌款金額為 10 萬元（資本門 10 萬元）【議程附件 1，頁 1~2】。
- 二、本案業於 108 年 9 月 12 日簽奉校長核可提送本次會議報告，並提送 108 年度第 2 次學校統籌款分配會議審議，俾利各類研究計畫順利推展【議程附件 2，頁 3】。
- 三、本校 108 年度第 2 次學校統籌款分配會議各類研究計畫學校配合款申請

案審議資料陳列於會場供委員查閱。

決定：請「議題導向敘事力創新教學發展計畫：在故事田裡種出農業未來—嘉大食農新經濟菁英團隊打造計畫」之計畫主持人陳政彥主任，於 108 年度第 2 次學校統籌款分配會議前，與教務處討論該計畫擬申請學校統籌款補助 45 萬元是否可由校內其他經費支應，餘洽悉，並提送 108 年度第 2 次學校統籌款分配會議審議。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本校執行科技部 108 學年度「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科技部於 108 年 9 月 6 日以科部科字第 1080050483A 號函復同意本校所提「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案申請書。

二、本校為執行科技部 108 學年度「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案，特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要點」（以下簡稱該要點），經 108 年 7 月 23 日「科技部優秀博士生獎學金」專案小組會議及 108 年 8 月 13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重點內容摘述如下：

（一）每位領取獎學金博士生第 1 年及第 2 年之獎學金，除科技部每月補助獎學金 3 萬元外，各學院（含該博士生所屬博士班招生單位及指導教授）每月至少配合獎學金 1 萬元；第 3 年及第 4 年之獎學金，除科技部每月補助獎學金 2 萬元外，由本校每月配合獎學金 1 萬元，各學院（含該博士生所屬博士班招生單位及指導教授）每月至少配合獎學金 1 萬元。

（二）因教育學系博士班因招生名額中含括數理教育研究所、幼兒教育學系、輔導與諮商學系、特殊教育學系、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之招生名額，農學院博士學位學程因招生名額含括獸醫學系，於計算教育學系博士班及農學院博士學位學程之科技部研究計畫經費時，應將相關系所一併納入計算。

三、依該要點第 3 點規定，本處統計各博士班招生單位 104-107 年度科技部

計畫總金額之比率如下表，有關本案補助 108 學年度優秀博士班新生名額 3 名之分配事宜，提請審議。

博士班	104-107 年計畫總金額	比率	可分配名額	建議名額	備註
教育系	93,462,000	29.37%	0.88	1	一、教育學系博士班因招生名額中含括數理教育研究所、幼兒教育學系、輔導與諮商學系、特殊教育學系、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之招生名額，農學院博士學位學程因招生名額含括獸醫學系，於計算教育學系博士班及農學院博士學位學程之科技部研究計畫經費時，應將相關係所一併納入計算。 二、本學年度各博士班剩餘數將累計至下學年度計算。
企管系	10,663,000	3.35%	0.10	0	
行銷系	18,324,280	5.76%	0.17	0	
農學院	84,951,670	26.69%	0.80	1	
應化系	51,338,394	16.13%	0.48	1	
資工系	33,981,130	10.68%	0.32	0	
食科系	25,515,000	8.02%	0.24	0	
總計	318,235,474	100%	3	3	

四、檢附科技部來文、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核定清單

【議程附件 3，頁 4~6】、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要點供參【議程附件 4，頁 7~8】。

決議：依各博士班招生單位可分配名額排序，分配予教育學系、農學院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及應用化學系 108 學年度優秀博士班新生獎學金各 1 名。如各招生單位有放棄名額者，則依序由資訊工程學系、食品科學系、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及企業管理學系遞補。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本校「學術專書發表獎勵申請學院審查推薦表」格式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 107 學年度第 4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討論事項提案一決議辦理【議程附件 5，頁 9~10】。
- 二、為求學術專書發表獎勵申請案之審查程序更加周延完備，本處研擬「學術專書發表獎勵申請學院審查推薦表」格式草案，以期該獎勵申請達成實質審查【議程附件 6，頁 11】。

決議：依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略）

柒、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

國立嘉義大學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要點

108 年 8 月 13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一、國立嘉義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辦理「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以下簡稱該方案），培育基礎科學研究人才，獎勵具有研究潛力之優秀博士生，支持其安心、專心從事研究工作，特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獎勵對象：

(一)依科技部該方案公告規定，本要點獎勵對象為本校每學年度招收之博士班一年級新生，其入學前成績優良且具有研究潛力者，一次得補助 4 年。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本獎學金：

1. 博士生於公私立機構從事專兼職工作（不含於本校擔任計畫兼任人員或教學助理）、以在職身分報考或經香港、澳門及大陸地區招生管道入學者。

2. 博士生於報到後辦理休學、保留入學資格、未完成註冊或遭退學者。

三、獎勵名額：

本校經科技部核定補助之總名額後，以各博士班招生單位（含學院及系所）前四年度獲科技部補助具研究性質之研究計畫經費為基準（招生名額中含括其他系所名額者，所含括系所之研究計畫經費一併納入該博士班招生單位計算），按比率核算名額後送請本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審議分配之。

四、科技部補助及學校獎勵金額：

(一)每名博士生每月獎學金至少新臺幣 4 萬元，獎勵期間自博士班一年級當年度 9 月 1 日起至第四年 8 月 31 日止。

(二)獎勵對象於就讀博士班期間，由科技部與本校共同負擔獎學金金額如下：

1. 第 1 年及第 2 年就讀期間由科技部每月補助獎學金 3 萬元，各學院（含該博士生所屬博士班招生單位及指導教授）每月至少配合獎學金 1 萬元。

2. 第 3 年及第 4 年就讀期間由科技部每月補助獎學金 2 萬元，本校每月配合獎學金 1 萬元，各學院（含該博士生所屬博士班招生單位及指導教授）每月至少配合獎學金 1 萬元。

(三)本校獎勵額度須為科技部各項補助經費以外自籌經費。該方案若因故調整獎勵金額，本校得配合科技部規定辦理。

(四)各學院（含該博士生所屬博士班招生單位及指導教授）如因故有獎學金配合額度不足者，由本校相關經費先行支應，除循行政程序自其行政管理費或計畫結餘款中扣除繳回外，並作為後續學年度名額分配審核之參考依據。

五、各學院依據本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分配之獎勵名額，組成審查小組辦理初審，擇優推薦人選（含候補人選），並須出具獎學金配合款之承諾書。學院初審程序如下：

(一)獎勵資格認定：審查申請人是否符合本要點第二點獎勵對象資格。

(二)評選標準：須至少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1.申請人入學前次學位畢業成績於該系所全年級排名前 50%。

2.曾發表國際重要學術期刊或國際學術會議論文。

3.曾獲得重要發明專利或其他國際級競賽獎項。

4.在各專業領域有特殊成就，或其他足資證明申請人傑出表現之具體事蹟。

六、各學院檢附初審通過申請人名單、申請表單、博士班研習計畫書、大學或碩士班在學期間學術研究具體績效、學院推薦理由及初審會議紀錄等相關書面資料，提送本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辦理複審，審定本校獲獎勵名單。

七、獎勵對象定期評量機制：

(一)獲獎人於每學年獎勵期間結束前一個月，須提出該學年度之學習成績、學術成果、作品產出及參與國際化活動等之完整報告，送交所屬學院進行評量及審核下一年度獎學金之續領。

(二)學院應將前項年度定期評量及下一年度獎學金續領之初審會議紀錄與報告書面資料，提送本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複審。

(三)複審結果應通知各學院轉知所屬博士班招生單位及獲獎人。

八、獎學金終止及遞補機制：

獲獎人如經評量未達績效標準，或經發現為本要點第二點第一項第二款所規定不具有申請或領取獎學金資格者，本校將停止核發獎學金，該獎勵名額得由獲獎人所屬學院推薦符合第五點規定之同學年度入學博士生遞補；如該學院無遞補人選，由本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另分配予其他學院自同學年度入學之博士生遞補，經本要點第五點及第六點審查機制辦理遞補作業。

九、獎勵成果效益追蹤機制：

(一)獲獎人及指導教授有義務提供獲獎人畢業後 3 年內之個人通訊資料。

(二)本校每年針對獎學金獎勵成果進行效益追蹤，包含獲獎人在校研究成果、研習內容、職涯發展方向及取得博士學位者之就業狀況或職涯規劃等。

十、名額調整：

本要點所訂獎勵經費來源為科技部該方案補助經費及本校配合獎勵款項，如科技部補助方案終止或調降補助經費，本校得視情況進行補助名額或補助獎學金額度之調整。

十一、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科技部或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二、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